

公司代码：600169

公司简称：太原重工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韩珍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珊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风险、财务风险、客户资信风险、合同风险、汇率风险、新冠疫情可能带来的风险等，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其他披露事项”——“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太原重工、本公司、公司	指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太重集团	指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太重制造	指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滨海公司	指	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公司	指	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太重香港	指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印度公司	指	太原重工（印度）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西省国资委	指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西国运公司	指	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新收入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太原重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	TAIYUAN HEAVY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YH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韩珍堂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韩珍堂
联系地址	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53号
电话	0351-6361155
传真	0351-6362554

电子信箱	tyhi@tz.com.cn
------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5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24
公司办公地址	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5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24
公司网址	http://www.tyhi.com.cn
电子信箱	tyhi@tz.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太原重工	600169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907,732,944.87	3,606,016,739.87	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333,069.15	18,090,272.34	-1,79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7,281,590.41	-39,599,557.03	-72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51,937.95	215,751,280.77	-43.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4,412,834.98	3,337,163,686.58	-9.97
总资产	34,143,035,668.69	33,641,576,052.51	1.4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95	0.0071	-1,783.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76	-0.0154	-7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013	0.4333	减少10.1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648	-0.9485	减少9.4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09.49	附注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65,701.22	附注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94,783.35	附注七、68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		

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6,914.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568.60	
所得税影响额	-925,418.86	
合计	20,948,521.26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业务范围

公司主营轨道交通设备、起重设备、风力发电设备、挖掘设备、海洋工程装备、焦炉设备、齿轮传动、轧钢设备、锻压设备、煤化工设备、工程机械、港口机械、油膜轴承、铸锻件等产品及工程项目的总承包，产品广泛应用于冶金、矿山、能源、交通、海工、航天、化工、铁路、造船、环保等行业。

（二）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产品特点为单件小批量。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取得订单，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进行生产，即使对于同一种产品，不同客户的需求也不尽相同。生产计划的安排基本以在手合同为基础，销售合同签订后，企业根据产品特点一般需通过集中招议标等方式确定原材料、材料及外购配套件等供应商。

（三）行业情况

重型机械行业是为金属冶炼与加工、矿山开采、能源开发、原材料生产等基础工业和国防工业提供重大技术装备和大型铸锻件的基础工业。重型机械行业涉及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对冶金、煤炭、电力、化工、建材、交通、航天、水利等基础工业和国防工业的生产发展与技术进步有着重大影响。

重型机械行业一直是国家重点支持的领域，尤其是近年以来，为实现经济的转型升级，国家制定了多项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大力推动装备制造业的振兴和发展，重点支持高端装备制造业，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为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国家提出《中国制造 2025》规划，立足我国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际需要，围绕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强化基础、绿色发展、人才为本等关键环节，以及先进制造、高端装备等重点领域，提出了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重大战略任务和重大政策举措，力争到 2025 年使我国从制造大国迈入制造强国行列。政策的支持必将带动行业的发展，公司作为重型机械领域的骨干企业之一，也将从中受益。同时新行业战略规划的实施，也将激发行业潜能，带动行业向前发展，加快对以高端装备制造为代表的新兴市场的培育，从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此外，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深化，以及“一带一路”战略布局和新基建计划的加速落地，行业产能结构和市场结构不断得到优化，工业生产稳定增长，重型机械行业的发展质量正在稳步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产品类别丰富，市场优势明显，在宏观经济形势波动或下游行业发生变化时，具有较强的适应能力，能降低经济周期性变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及时进行结构调整和转型，在保持重型机械行业传统优势的同时，积极向轨道交通、新能源装备、工程机械、海洋工程装备等领域延伸，不断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

2、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重要的装备制造企业，通过多年发展，形成了雄厚的技术积累和勇于创新的企业精神。技术中心作为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大力实施人才工程，加强人才激励水平，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促进人才作用发挥，培养了一批优秀的专业技术领军人才和项目研发团队，技术研发实力雄厚，具备机、电、液、传为一体的研发能力。

3、品牌竞争优势

公司拥有众多标志性产品：20~75m³ 矿用挖掘机、100t~550t 铸造起重机、三峡 1300t 桥式起重机、20~235MN 铝挤压机、Φ 114~460mm 三辊连轧管机组成套设备、Φ 720mm 大口径无缝轧管机组生产线成套设备、4.3~7.63m 顶装焦炉、4.3~6.25m 捣固焦炉、BGL 熔渣气化炉、1.5~

5MW 风力发电设备、轨道交通轮轴产品、“神舟”号系列载人飞船发射塔架、奥运会开闭幕式舞台设备等。其中，轧机用油膜轴承，桥、门式起重机，减速机产品被评为“中国名牌”，“TZ”牌商标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

4、核心制造优势

公司具有雄厚的生产装备能力，其中冶炼、铸造、锻造、焊接、热处理、金属加工、金属成型、产品组装、产品包装、检验试验、起重运输等各类主要生产设备达 2500 余台，先后从美国、德国、意大利、奥地利等发达国家购置了世界最先进的 8×60m 天桥式数控镗铣床、Φ12500mm 数控双柱立式车床、内外圆组合磨床、Φ4000mm 数控成形磨齿机、260mm 数控镗铣床、数控车铣加工中心、3000t 液压折弯机、渗碳炉等设备。近年来，公司高度重视装备能力的提升，不断增加技改投入，陆续新建了滨海重型装备研制出口基地、高速列车关键零部件国产化项目生产基地、风力发电机组关键零部件智能化工厂。其中，滨海重型装备研制出口基地拥有一千米的码头岸线，是具备完全自制、自主经营码头的企业之一；高速列车关键零部件国产化项目生产基地已初步形成铁路关键零部件产业化集群，是国内外唯一能同时生产轨道交通用车轮、车轴、齿轮箱及轮对等产品的重要基地；风力发电智能化工厂项目引入核心工艺设备，打造数字化智能控制系统，建成后将成为国内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程度最高的风电装备制造基地，为生产制造高端风电装备提供硬件保障。

5、市场客户优势

公司面对的客户主要为冶金、矿山、电力、铁路等企业，经过长期的合作，建立了一批以国内著名大型企业为主体的优质客户群。多年来，公司坚持品牌战略，恪守承诺，努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建立并维护了良好的客户关系，积累了宝贵的市场经验，为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打下坚实的基础。

6、国际化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国际化发展，先后成立印度公司和香港公司，收购德国 CEC 起重机工程与咨询有限公司，产品已出口到世界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充分利用“一带一路”发展机遇，设立哈萨克斯坦、印度尼西亚和土耳其三个海外公司，为下一步国际化开拓奠定了坚实基础。

7、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在改革转型新时期，与时俱进的重塑企业文化，提出了“建成具有国际一流竞争力的现代智能装备制造企业”的企业愿景和战略体系，以及“用户至上、效益导向、以人为本、改革创新、对标一流”的核心价值观。公司正在通过一系列举措，大力推进新文化理念的落地见效，不断用文化引导人、凝聚人、改变人，为企业改革转型提供深刻动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外经济形势更加严峻复杂，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公司按照党中央和山西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在广大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实现了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的平稳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08 亿元，同比增加 8.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 亿元。

1、全面推进国企改革，激发内部活力动力

公司把改革作为当前工作的首要任务，通过深入调研、系统剖析、全面诊断和整体谋划，提出了以“精细化、国际化、高端化、智慧化”为方向，“建设国际一流的现代智能装备制造企业”的战略目标，并成立了由董事长挂帅的改革领导组和专项工作组，制订了改革的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书，与生产经营等工作统筹加快推进。公司“六定”改革方案获省国资运营公司批准，成为省内首家进入实施程序的企业。

2、精准推进复工复产，生产经营稳步提升

公司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的基础上，按照山西省委“每一个小时都不能浪费”的指示精神，全力抢抓订货，科学组织生产，实现了生产经营的稳步提升。

一是加大营销力度，积极开拓市场。实施营销集中管理，成立营销中心，坚持“用户至上”，实现订货、履约、交货、售后、回款以及合同风险管控的市场化、法制化、制度化、流程化。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订货 55.1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1.25%。传统领域，起重机、矿山、焦化、锻压等传统产品订货成效显著，成功签订 35m³ 挖掘机、235MN 铝挤压机等重大项目合同。转型领域，轨道交通规模稳步增长；受风电抢装潮利好政策影响，签订了 100MW 等风场项目重大合同以及 TZL750 全地面桁架臂起重机；成功中标海上风电升压站项目。国际市场方面，签订出口德国轮对合同 1.3 亿元，20m³ 挖掘机首次出口乌兹别克斯坦。

二是科学生产组织，最大程度降低疫情影响，确保重点产品按期产出。设立制造部统筹管理公司制造资源，建立科学合理的生产调度制度和应急管理预案。轨道交通为太原地铁 2 号线首列车配套的 16 台齿轮箱产品按期发货，为客户生产的国内首座 7.5 米大型顶装焦炉投入使用，55m³ 挖掘机完成现场安装。通过调整采购策略、加强采购价格对标、用现金代替票据，对外协实施统一管理、鼓励外协回归、优先内部制造等措施，降低采购外协成本。

三是提升技术质量水平。重塑技术中心。以矿山采掘装备及智能制造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为牵引，加强科技队伍建设，打造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创新中心、人才高地和科技智库。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已与综改示范区签订协议，依托德国 CEC 公司共建海外联合研发中心；先后对接太原理工大学、中北大学、太原科技大学、山西能源学院等高校，探讨建立深层次的产学研用合作平台。坚持“以质量创品牌，以品牌树信誉，以信誉促发展”的理念，通过产品质量的持续改进，实现品牌价值的持续提升，增强企业信誉和美誉。

四是实施财务集中管控。目前已对财务人员、账户、资金实现了集中；对外担保、对外捐赠、财产保险、非生产性开支等实现了集中。制订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并对财务人员进行了相关培训，启动了全面预算管理工作；建立月度资金预算体系、带息负债 6 个月预警机制，强化了财务风险管控。实施竞争力对标，围绕公司核心竞争力指标开展对标，完善财务制度体系、财务报表体系，建立经营指标预测体系、财务报告体系，夯实了财务管理基础。

3、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改善财务状况

一是降负债、调结构、改善财务状况。优化债务结构，已实现新增银行授信，完成低成本融资置换，完成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 亿元。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太重集团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增加上市公司资本金 12.46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公司的银行借款，有效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升盈利水平，同时降低资产负债率，有利于公司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是清应收、降存货、处置闲置资产。严格要求不付款不发货，有效控制了应收账款增量；成立清欠分公司，制定清收工作方案；优化产供销衔接，按用户需求组织生产，按生产计划组织采购，避免新增库存；加强与用户沟通，出台利旧清库激励政策，消化积压库存；对不能利用的加快处置，盘活沉淀资金；成立盘活闲置资产工作组，制定处置方案，实现各类资源的集约高效利用。

4、强化转型创新支撑

公司着眼长远，重点在“新基建、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新产品、新业态”等领域实现突破。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产品智能化提升。7m 顶装焦炉车辆智能化项目完成全自动运行功能研发；6.25m 捣固焦炉智能化成套设备完成设计开发；炼钢自动化工厂智能起重机系统开发项目完成研发。全力推进产品标准化设计和国产化，组织开展大型挖掘机变频器、铸造起重机滑轮专用轴承、风电机组主控制系统等国产化研发，以及 6.25m 捣固焦炉成套设备、3.6MW 风电机组、起重机编码器等标准化设计研究。

5、夯实基础工作，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公司把对标一流作为基本思维和工作方法，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加强组织管理。设立了审计风控部和法律合规部，加强制度建设，优化流程设计，从源头上防范风险。二是强化制度建设。从财务、营销、生产、技术、质量、安全、采购各环节做好体系制度建设，构建全过程风险管控体系。三是提升素质能力。大力倡导“工作学习化，学习工作化”的理念，建立培训中心，建设学习型团队，培育“精英管理、科技创新、能工巧匠”三支队伍，全面提升员工素质。四是推进信息化建设。正在着手完善信息化顶层设计，以轨道交通智能工厂和财务信息化建设为突破，系统推进、加快实施。五是重塑公司文化体系。优化企业 Logo，编制企业文化手册，制订了推进方案，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的价值认同，提升凝聚力和战斗力。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坚定改革发展信心，凝聚全体干部职工的智慧和力量，以必胜信念全力打好下半年翻身仗，力争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以实际行动蹚出一条推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新路。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907,732,944.87	3,606,016,739.87	8.37
营业成本	3,221,316,195.62	2,700,418,920.72	19.29
销售费用	116,457,432.86	156,491,375.67	-25.58
管理费用	264,885,605.66	264,847,637.06	0.01
财务费用	465,735,388.19	442,578,718.32	5.23
研发费用	82,070,112.99	57,698,878.78	4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51,937.95	215,751,280.77	-4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53,015.61	-339,730,041.23	5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339,445.40	480,983,047.05	52.88
研发支出	229,236,920.94	172,515,809.21	32.8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额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额增加,营业成本随之增加,同时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销售运费调整至营业成本。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销售运费调整至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未发生较大变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带息负债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上半年公司研发项目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建固定资产支付款项减少,同时上年同期投资太重(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带息负债增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增加。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研发项目支出增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99,623,599.85	0.29				本年期末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账款	4,131,741,851.23	12.10	7,239,628,082.14	21.05	-42.93	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列报
合同资产	2,118,786,891.17	6.21				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列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0.03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少
开发支出	582,548,739.16	1.71	369,772,602.98	1.08	57.54	公司研发项目支出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1,317,906.58	2.43	61,673,452.63	0.18	1,247.93	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列报
预收款项			2,007,885,773.62	5.84	-100.00	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列报
合同负债	2,383,246,826.45	6.98				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列报
应交税费	81,593,825.96	0.24	58,009,962.74	0.17	40.65	本期应交增值税额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4,884,928.68	4.17	2,440,068,011.40	7.09	-41.6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286,006,479.14	0.84				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列报
长期借款	4,134,008,274.87	12.11	2,976,664,021.88	8.65	38.88	长期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1,527,559,110.12	4.47				本期发行债券
长期应付款	292,592,824.08	0.86	975,875,235.35	2.84	-70.02	本期归还融资租赁款，且本期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3,472,927.45	-0.01	-750,524.12	-0.00	-362.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降
专项储备	2,588,574.11	0.01	3,807,260.68	0.01	-32.01	本期使用安全专项资金增加
未分配利润	-1,481,188,790.43	-4.34	-304,141,078.22	-0.88	-387.01	经营亏损，净利润为负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与上年同比无重大变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渝01破3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整计划》，以重庆钢铁A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1.5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转增的股票全部用于偿付债务和支付重整费用，普通债权的清偿比例约为58.844978%，股票的抵债价格按3.68元/股计算，本公司将享有重庆钢铁的普通债权转换为4,691,003股。报告期末将该部分股票按公允价值计量合计698.96万元。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机械制造	高速列车车轮、车轴及轮对集成；机车轮、客车轮；合金钢调质车轴、机车轴、重载车轴；城轨轮、轴及轮对成套；出口轮对及轮对成套；齿轮坯及高附加值的工业轮、轴产品	220,195	514,126	227,275	10,415
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制造	起重设备、锻压设备、压力容器等重型机械装备	120,000	675,823	44,010	-11,382

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机械制造	风力发电设备及附属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风力发电厂运营、维护、新能源开发、经营及技术服务；制造销售冶金、起重、非标设备、压力容器、工矿配件、矿山采掘及输送设备；大型货物仓储	5,000	76,707	-4,895	-1,516
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成套及技术服务	电气自动化成套设备；机电技术咨询服务及培训；机械产品配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总承包等	5,000	59,316	7,075	-1,492
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机械制造	风力发电设备整机及关键零部件生产制造；风力发电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风场运维及检修服务；进出口贸易；建筑施工工程	100,100	329,222	55,265	4,33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

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市场需求发生较大变化，或同行业竞争对手增加、市场竞争加剧，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发展前景。

2、原材料、能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各类钢材、电气控制系统等，材料的价格将直接影响生产成本和效益。另外，公司生产还需要电力、燃气等能源供应，能源的价格波动也会影响到产品的利润水平，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3、财务风险

宏观经济政策，特别是货币政策变化，可能导致利率变化。另外，公司为生产经营的需要，可能增加有息负债，存在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影响公司效益的风险。

4、客户资信风险

市场的变化会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状况以及业务往来等产生影响，可能导致客户资信下降，资金支付能力变差，进而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产生不利影响。

5、合同风险

新产品、新领域和融资租赁等新结算方式的合同以及政治经济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国家或地区的合同存在潜在的风险，可能会在合同签订和执行过程中对公司造成一定的风险。

6、汇率风险

汇率波动可能会给公司国际贸易业务带来风险。包括以外币计价的交易活动中由于交易发生日和结算日汇率不一致而产生的外汇交易风险；由于汇率变动使报表中的某些项目折算后价值改变产生的折算风险等。

7、新冠疫情可能带来的风险

2020 年初新冠肺炎先后在全球范围内爆发、蔓延，疫情暴发使本就增长疲弱的世界经济再添风险因素，世界经济下行压力再度加大，全球制造业也受到较大的冲击。我国疫情防控已取得积极成效，但全球疫情在扩散蔓延，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中国制造业企业的现金流、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还难以准确预料，存在一定风险。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5 月 22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9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6 月 10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7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8 月 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请参阅公司有关公告。
- 2、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相关内容请参阅公司有关公告。
- 3、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请参阅公司有关公告。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太原重工	山东鼎能新能	无	诉讼	因山东鼎能新能源有限	37,000	否	山东高院一审判决驳回本公		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保

股份有限公司	源有限公司			公司未按约定支付泽库风电场项目一期工程款, 本公司将其起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司诉求, 本公司上诉。		全措施, 查封了山东鼎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 电费收入账户以及泽库风电场项目一期工程的设备, 以上保全措施基本能够覆盖本案件的工程价款。
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山西中加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因山西中加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加公司)未按约定向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技术公司)支付工程款, 工程技术公司向山西省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186	否	山西省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下达民事判决书, 判决中加公司向工程技术公司支付本金、利息、管理费、违约金、经济损失等共计 4,186 万元。	诉讼中, 工程技术公司已向法院申请查封中加公司位于介休市绵山镇土地。(该土地在查封前已被抵押)	目前该土地仍处于冻结状态中。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镇平力源热电公司	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	诉讼	因票据到期不能兑付, 故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票人起诉要求镇平力源热电公司支付票据金额及利息, 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1,200	否	诉讼中, 本公司与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达成和解, 本公司撤诉。	和解协议约定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以电汇或电子承兑汇票的方式向本公司支付 1,200 万元, 本公司收款后不再享有原无法兑付票据项下的任何权利, 并不再采取其他任何法律措施。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因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装公司）未按约定支付设备款，本公司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4,936	否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双方解除《采购合同》，安装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剩余设备款 1,123 万元，并赔偿本公司损失 20,216 万元。目前双方均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内蒙古航天金岗重工有限公司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无	诉讼	因买卖合同纠纷以及未及时支付货款等事项，被债权人内蒙古航天金岗重工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货款、补偿费及利息。	5,582	否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	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无	仲裁	因买卖合同纠纷事项，被债权人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要求本公司返还支付的货款及律师费、保全费。	5,560	否	杭州仲裁委员会已受理本案，已开庭，尚未裁决。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		诉讼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事项，向债务人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支付欠付工程款及赔偿相应损失。	4,454	否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尚未开庭。		

天津中睦科技有限公司	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诉讼	因买卖合同纠纷事项，被债权人天津中睦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之子公司退货及赔偿相应损失。	3,823	否	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尚未开庭。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以及未及时取得货款等事项，对本公司债务人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通辽华创风能有限公司、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以上公司简称“华创系公司”）提起诉讼，该诉讼事项涉及多笔买卖合同、多起诉讼，截止目前，案件已经判决，本公司胜诉。根据本公司目前取得的财产线索，足以覆盖债权，目前该案件正在执行回收、物资保全并处置、代位权诉讼追偿的程序中。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生产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为159,610万元，其中：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113,050万元，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8,000万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38,380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180万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采购67,787.58万元，关联销售23,568.05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413,080,433.08	12.82	按协议		
太重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3,853,271.94	0.12	按协议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34,795,186.09	1.08	按协议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720,124.60	0.05	按协议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202,201,568.61	6.28	按协议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5,008,985.00	0.47	按协议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劳务	市场价		1,911,456.48	0.06	按协议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机械装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771,502.24	0.05	按协议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劳务	市场价		26,849.73	0.00	按协议		
山西省轻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837,972.84	0.03	按协议		
太重集团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410,788.11	0.04	按协议		
智奇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207,773.42	0.04	按协议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49,872.00	0.00	按协议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产品、工程	市场价		80,150,147.99	2.05	按协议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61,039,860.52	1.56	按协议		
太重集团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64,159,292.03	1.64	按协议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产品、劳务	市场价		487,004.02	0.01	按协议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5,102,613.04	0.13	按协议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2,129.70	0.00	按协议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2,533,008.35	0.06	按协议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3,160,317.19	0.08	按协议		
北京太重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2,761.06	0.00	按协议		
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7,700,000.00	0.20	按协议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投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产品	市场价		11,343,352.21	0.29	按协议		
合计				/	/	913,556,270.25	27.06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年1月5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定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太重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太重香港共同出资在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设立太重（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设立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4,7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49%的股权，太重香港出资15,3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51%的股权。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太重香港实际出资1,537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0,414.2万元）。	www.sse.com.cn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东润海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25,500	2014年9月10日	2014年9月28日	2024年9月28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否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安达市老虎岗风电场有限公司	36,000	2014年12月3日	2015年1月9日	2031年1月9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否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阜康市泰华煤焦化有限公司	5,982.90	2015年7月28日	2015年8月5日	2020年8月4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否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拉弹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4,000	2015年12月28日	2016年1月20日	2026年1月20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否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襄矿泓通煤化工有限公司	21,177.41	2019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	2021年12月30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42,660.31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9,681.4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62,341.7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54.0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12,121.1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2,121.1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自觉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加强源头治理、过程管控，强化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等措施，不断加强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1) 排污信息

公司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排放总量、种类、浓度及排放标准等，污染物排放满足许可证的要求。（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40000701013306H001W）

公司为装备制造机加工企业，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其中，冷却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通过管网排至太重集团污水处理厂通过生物接触氧化+消毒方式进行处理；废气污染物经环保设施治理后经排气筒达标排放；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排放总量指标要求。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主体污染设备均配备有相应的环保设施，并建立管理制度和检查机制，保证设施运行正常，实现污染物的有效治理。

公司对资产范围内所有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尾气治理、检测，并取得环保标志。采用国内先进的催化燃烧+吸附脱附工艺对喷漆间 VOC 尾气治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公司在与居民楼较近的厂界设置声屏障及隔震处理，减少生产过程中的噪声排放和偶发性振动的产生。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在实施建设项目时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有应急救援机构。

为保证太原市空气质量，按照省、市重污染天气应急要求，制定公司《重污染天气“一厂一策”应急操作方案》，并严格执行，预警期间通过铸造、喷漆、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转运等生产工序限产、停产等方式，减少污染物排放，为城市空气质量的提升做出了积极贡献。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按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同时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环保部门认可的第三方，进行污染物监测。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装备制造机加工企业，产生的污染物总量相对较少。近年来，更是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效益为导向，严格控制产品产量，实现节能减排。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力度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对现有治理设施从管理、技术保障等方面，严格控制年度污染物排放总量，进一步减少了污染物排放量。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

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调整后账面金额(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6,155,802,819.42	-2,000,564,440.49	4,155,238,378.93
存货	10,889,237,374.93	-810,479,076.53	10,078,758,298.40
合同资产		2,161,080,048.41	2,161,080,04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612,228.57	1,677,848.04	156,290,07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360,782.45	742,358,130.03	820,718,912.48
预收款项	2,092,093,095.89	-2,092,093,095.89	
合同负债		1,973,824,765.42	1,973,824,765.42
其他流动负债		238,637,367.27	238,637,367.27
未分配利润	-1,148,559,193.94	-26,296,527.34	-1,174,855,721.28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769,186,500 股，发行价格为 1.6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4,608.21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的银行借款。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太重集团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已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获得山西国运公司同意批复，待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2,2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0	662,650,710	25.84	0	无		国有法人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0	198,417,015	7.74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0,819,400	1.98	0	无		未知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32,723,400	1.28	0	无		国家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21,656,998	0.84	0	无		未知
河南省兆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8,603,089	0.73	0	无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2,998,800	0.51	0	无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2,612,600	0.49	0	无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1,807,202	0.46	0	无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194,600	0.24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662,650,710	人民币普通股	662,650,710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98,417,015	人民币普通股	198,417,01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8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50,819,400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7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32,723,4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1,656,998	人民币普通股	21,656,998			
河南省兆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603,089	人民币普通股	18,603,089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9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98,8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6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12,6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807,202	人民币普通股	11,807,202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194,600	人民币普通股	6,194,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太重集团控股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太重制造，太重集团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韩珍堂	董事、董事长	选举
陶家晋	董事、总经理	选举
王春乐	董事	选举
卜彦峰	董事	选举
赵保东	独立董事	选举
张子哲	总工程师	聘任
郝杰峰	营销总监	聘任
史智杰	制造总监	聘任
吴建华	技术总监	聘任
杨 珊	财务总监	聘任
王创民	董事、董事长	离任
范卫民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荆冰彬	董事	离任
杜美林	董事	离任
常 南	独立董事	离任
陈清阳	总工程师	解任
王晓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任
郭有毅	副总经理	解任
高俊峰	副总经理	解任
贺 吉	财务总监	解任
张子哲	总工程师	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王创民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2、常南先生因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时间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3、陈清阳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张子哲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

4、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韩珍堂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赵保东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韩珍堂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5、因工作调整，范卫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职务，荆冰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杜美林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6、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提名陶家晋先生、王春乐先生、卜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聘任陶家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选举陶家晋先生、王春乐先生、卜彦峰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7、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因工作变动，解聘王晓东先生、郭有毅先生、高俊峰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解聘贺吉先生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解聘张子哲先生公司总工程师职务。经总经理提名，聘任郝杰峰先生担任公司营销总监，史智杰先生担任公司制造总监，吴建华先生担任公司技术总监，杨珊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4,675,872,045.84	5,052,844,591.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99,623,599.85	11,686,492.30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4,131,741,851.23	6,155,802,819.42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七、6	621,976,949.11	425,462,508.64
预付款项	附注七、7	1,264,072,446.75	1,229,989,707.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8	287,697,591.48	277,298,392.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9	10,582,982,556.14	10,889,237,374.93
合同资产	附注七、10	2,118,786,891.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140,632,315.95	181,323,642.31
流动资产合计		23,923,386,247.52	24,223,645,529.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附注七、16	30,338,891.37	36,524,914.53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112,326,117.51	112,168,252.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七、18	6,989,594.47	8,678,355.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5,860,996,239.02	5,889,366,188.96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1,081,842,556.60	1,099,310,140.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1,550,757,464.98	1,603,527,728.72
开发支出	附注七、27	582,548,739.16	435,381,931.2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30	162,531,911.48	154,612,228.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1	831,317,906.58	78,360,782.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19,649,421.17	9,417,930,523.28
资产总计		34,143,035,668.69	33,641,576,052.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32	9,145,023,067.05	8,907,336,203.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七、35	4,938,768,380.82	5,048,688,270.95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5,753,685,044.53	6,069,052,116.27
预收款项	附注七、37		2,092,093,095.89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2,383,246,826.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191,292,639.27	252,338,948.13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81,593,825.96	83,715,704.26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313,067,404.45	284,855,966.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1,424,884,928.68	2,126,861,611.57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286,006,479.14	
流动负债合计		24,517,568,596.35	24,864,941,917.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45	4,134,008,274.87	3,315,122,249.47
应付债券	附注七、46	1,527,559,110.12	500,724,007.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292,592,824.08	941,210,588.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633,312,002.89	644,362,517.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87,472,211.96	5,401,419,362.62
负债合计		31,105,040,808.31	30,266,361,27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2,563,955,000.00	2,563,95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1,650,545,214.87	1,650,545,214.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57	-3,472,927.45	-1,522,103.82
专项储备	附注七、58	2,588,574.11	759,005.59
盈余公积	附注七、59	271,985,763.88	271,985,763.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1,481,188,790.43	-1,148,559,19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04,412,834.98	3,337,163,686.58

(或股东权益)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33,582,025.40	38,051,08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037,994,860.38	3,375,214,772.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4,143,035,668.69	33,641,576,052.51

法定代表人：韩珍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6,369,025.71	2,770,932,898.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765,346.87	10,517,591.05
应收账款	附注十七、1	3,176,633,258.62	4,860,157,913.73
应收款项融资		537,581,865.81	215,428,496.05
预付款项		881,419,482.93	875,189,054.59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七、2	1,410,800,527.13	678,431,607.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418,219,992.29	7,835,771,497.50
合同资产		1,724,474,505.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711,421.48	11,140,066.00
流动资产合计		18,070,975,426.72	17,257,569,125.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338,891.37	36,524,914.53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七、3	4,145,164,019.80	4,145,059,169.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89,594.47	8,678,355.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47,822,570.15	2,396,926,904.48
在建工程		158,051,584.75	221,266,243.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2,063,851.81	439,574,859.48
开发支出		204,486,967.27	148,479,009.7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577,229.47	128,138,145.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6,154,585.07	66,199,02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05,649,294.16	7,590,846,626.59
资产总计		26,176,624,720.88	24,848,415,751.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65,717,882.89	4,922,336,441.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44,687,673.20	4,502,362,842.81
应付账款		4,624,128,311.41	4,911,316,613.32
预收款项			1,425,369,676.97
合同负债		1,321,089,439.88	
应付职工薪酬		143,310,448.65	197,302,572.21
应交税费		45,566,210.18	69,517,485.87
其他应付款		749,646,717.41	752,575,931.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848,556,531.81	1,299,551,275.59
其他流动负债		162,504,270.28	
流动负债合计		18,505,207,485.71	18,080,332,83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64,850,000.00	1,355,500,000.00
应付债券		1,527,559,110.12	500,724,007.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2,692,824.08	582,328,326.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5,513,900.00	160,417,7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0,615,834.20	2,598,970,034.12
负债合计		22,215,823,319.91	20,679,302,873.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63,955,000.00	2,563,95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91,797,734.66	1,791,797,734.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24,432.19	-1,735,671.11
专项储备		151,210.74	

盈余公积		270,099,544.78	270,099,544.78
未分配利润		-661,777,657.02	-455,003,729.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60,801,400.97	4,169,112,878.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176,624,720.88	24,848,415,751.96

法定代表人：韩珍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珊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07,732,944.87	3,606,016,739.87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3,907,732,944.87	3,606,016,739.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4,988,008.59	3,646,467,922.58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3,221,316,195.62	2,700,418,920.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24,523,273.27	24,432,392.03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116,457,432.86	156,491,375.67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264,885,605.66	264,847,637.06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82,070,112.99	57,698,878.78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465,735,388.19	442,578,718.32
其中：利息费用		448,992,509.80	398,313,428.18
利息收入		43,842,388.23	16,143,634.94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18,865,701.22	59,022,363.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752,648.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7,864.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54,284,373.47	2,724,543.46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5,528,912.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4,109.49	868,391.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1,916,978.16	27,693,028.58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3,113,749.37	4,230,775.1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656,834.71	1,423,356.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460,063.50	30,500,447.06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10,318,153.80	14,215,624.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778,217.30	16,284,822.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778,217.30	16,284,822.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333,069.15	18,090,272.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5,148.15	-1,805,450.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七、77	-3,012,337.27	443,360.1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50,823.63	472,572.9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8,761.08	328,370.2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88,761.08	328,370.2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2,062.55	144,202.7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2,062.55	144,202.7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1,513.64	-29,212.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2,790,554.57	16,728,182.4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308,283,892.78	18,562,845.29

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06,661.79	-1,834,662.8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95	0.007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韩珍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珊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七、4	2,010,724,675.01	2,461,592,960.78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七、4	1,712,231,914.71	1,881,976,464.99
税金及附加		16,469,472.64	16,547,177.02
销售费用		69,611,911.84	97,207,021.43
管理费用		167,262,386.97	175,665,630.79
研发费用		46,660,842.19	40,082,553.49
财务费用		337,824,509.66	326,284,766.92
其中：利息费用		316,991,692.01	279,829,471.52
利息收入		25,344,016.86	7,055,761.91
加：其他收益		6,735,079.52	28,40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七、5	161,035,695.41	145,485,338.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849.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49,975.58	-1,962,198.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28,912.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09.43	198,066,810.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822,673.08	299,353,208.64
加：营业外收入		2,284,005.78	1,276,800.17
减：营业外支出		488,690.69	1,007,743.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027,357.99	299,622,265.61
减：所得税费用		-4,761,236.39	486,850.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266,121.60	299,135,415.2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197,266,121.60	299,135,415.26

“—”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四、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88,761.08	328,370.2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8,761.08	328,370.2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88,761.08	328,370.2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8,954,882.68	299,463,785.4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韩珍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8,020,205.66	3,831,266,386.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196,372.47	59,942,827.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041,346,454.17	170,611,82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6,563,032.30	4,061,821,039.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96,771,242.05	1,395,287,168.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6,608,653.99	485,516,66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940,559.76	150,330,356.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537,790,638.55	1,814,935,56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4,111,094.35	3,846,069,75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51,937.95	215,751,280.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8,075.48	1,140,241.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8,075.48	1,140,241.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731,091.09	240,870,283.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31,091.09	340,870,28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53,015.61	-339,730,04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88,808,636.24	6,930,394,585.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468,230,000.00	115,480,25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7,038,636.24	7,045,874,83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19,243,162.46	5,759,420,364.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106,873.47	278,269,044.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203,349,154.91	527,202,381.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21,699,190.84	6,564,891,791.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339,445.40	480,983,047.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14,413.09	1,159,294.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0,752,780.83	358,163,580.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651,904.45	750,847,469.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404,685.28	1,109,011,050.46

法定代表人：韩珍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8,078,143.10	2,437,890,591.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657,737.70	933,174,88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1,735,880.80	3,371,065,47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5,904,543.38	867,126,596.8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3,305,311.72	363,610,95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276,247.18	128,597,315.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789,529.34	1,484,876,09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3,275,631.62	2,844,210,96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539,750.82	526,854,515.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336,062.23	145,485,338.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61,472.07	181,993,066.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397,534.30	327,478,404.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87,137.33	176,030,351.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87,137.33	276,030,35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110,396.97	51,448,05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10,549,495.89	4,190,768,5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00,000.00	110,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9,849,495.89	4,301,668,5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27,418,530.00	4,176,134,2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764,171.54	270,264,782.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94,608.39	144,240,42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7,277,309.93	4,590,639,49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572,185.96	-288,970,960.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84,266.67	487,873.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927,098.78	289,819,48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4,703,730.07	227,124,130.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0,630,828.85	516,943,612.53

法定代表人: 韩珍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63,955,000.00				1,650,545,214.87		-1,522,103.82	759,005.59	271,985,763.88		-1,148,559,193.94		3,337,163,686.58	38,051,085.96	3,375,214,772.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6,296,527.34		-26,296,527.34		-26,296,527.3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63,955,000.00				1,650,545,214.87		-1,522,103.82	759,005.59	271,985,763.88		-1,174,855,721.28		3,310,867,159.24	38,051,085.96	3,348,918,24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50,823.63	1,829,568.52			-306,333,069.15		-306,454,324.26	-4,469,060.56	-310,923,384.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50,823.63				-306,333,069.15		-308,283,892.78	-4,506,661.79	-312,790,554.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收益			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63,955,000.00				1,650,545,214.87	-1,223,097.07	1,568,156.07	271,985,763.88		-319,612,600.21	4,167,218,437.54	36,560,984.70	4,203,779,42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603,742.83	-14,603,742.83	-467,286.19	-15,071,029.0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63,955,000.00				1,650,545,214.87	-1,223,097.07	1,568,156.07	271,985,763.88		-334,216,343.04	4,152,614,694.71	36,093,698.51	4,188,708,393.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72,572.95	2,239,104.61			18,090,272.34	20,801,949.90	-1,834,662.86	18,967,287.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2,572.95				18,090,272.34	18,562,845.29	-1,834,662.86	16,728,182.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239,10 4.61				2,239,10 4.61		2,239,104 .61	
1. 本期提取							7,292,11 3.27				7,292,11 3.27		7,292,113 .27	
2. 本期使用							5,053,00 8.66				5,053,00 8.66		5,053,008 .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63,955, 000.00			1,650,545 ,214.87		-750,524 .12	3,807,26 0.68	271,985, 763.88		-316,126,0 70.70		4,173,41 6,644.61	34,259,0 35.65	4,207,675 ,680.26

法定代表人：韩珍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63,955 ,000.00				1,791,797 ,734.66		-1,735,6 71.11		270,099, 544.78	-455,003 ,729.87	4,169,112 ,87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9,507,8 05.55	-9,507,80 5.5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63,955,000.00				1,791,797,734.66		-1,735,671.11		270,099,544.78	-464,511,535.42	4,159,605,07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8,761.08	151,210.74		-197,266,121.60	-198,803,67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8,761.08			-197,266,121.60	-198,954,882.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1,210.74			151,210.74
1. 本期提取								3,267,237.89			3,267,237.89
2. 本期使用								3,116,027.15			3,116,027.1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63,955,000.00				1,791,797,734.66		-3,424,432.19	151,210.74	270,099,544.78	-661,777,657.02	3,960,801,400.97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63,955,000.00				1,791,797,734.66		-1,313,480.84		270,099,544.78	-526,494,478.67	4,098,044,31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1,313,475.35	21,313,475.3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96.49	-196.49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63,955,000.00				1,791,797,734.66		-1,313,480.84		270,099,544.78	-505,181,199.81	4,119,357,598.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8,370.21	611,639.09		299,135,415.26	300,075,424.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8,370.21			299,135,415.26	299,463,785.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11,639.09				611,639.09
1. 本期提取							3,471,968.10				3,471,968.10
2. 本期使用							2,860,329.01				2,860,329.0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63,955,000.00				1,791,797,734.66		-985,110.63	611,639.09	270,099,544.78	-206,045,784.55	4,419,433,023.35

法定代表人：韩珍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 1998 年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8]50 号文批准，由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大同齿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大同齿轮厂）、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通过向社会公开募股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1998 年 7 月 6 日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1998 年 9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01013306H，注册地址：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柏林区玉河街 53 号），法定代表人：韩珍堂。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改革创新部、制造部、财务部、证券部、装备工程部、技术质量部、法律合规部、审计风控部、健康安全环保部、信息化部、退休职工管理处等部门，本公司根据产品特性分设 22 个分公司，并拥有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太重（天津）重型装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由太原重工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更名）、TAIYUAN HEAVY INDUSTRY (INDIA) PRIVATE LIMITED、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苏尼特右旗格日乐新能源有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阳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阳曲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朔州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蒲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岢岚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五寨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百色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左权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定襄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0 家子、孙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属于机械制造行业，所提供的主要产品或服务为制造销售火车轴、冶金、轧钢、锻压、起重、非标设备、工矿配件、油膜轴承、精密锻件、结构件、齿轮及汽车变速箱、特种设备；压力容器；机电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安装、调试、修理、改造；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挖掘设备、钢轮产品的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钢锭、铸件、锻件、热处理件、制模、包装、精铸设备、精铸材料的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业炉窑的技术服务；铸、锻件、热处理件和冶炼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服务；电子计算机应用及软件开发；承包自产设备的境外安装工程和境内外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销售；矿山采掘及输送设备、焦化设备、制管设备、风力发电设备及其零部件；隧道机械、港口机械；齿轮箱；电气自动化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及销售；道路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名称：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太重（天津）重型装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由太原重工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更名）、TAIYUAN HEAVY INDUSTRY (INDIA) PRIVATE LIMITED、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苏尼特右旗格日乐新能源有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阳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阳曲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朔州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蒲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岢岚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五寨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百色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左权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定襄县能裕新能

源有限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亿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累计亏损为人民币14.81亿元。本公司考虑了未来经营活动中持续取得净现金流入的能力、未使用的银行信贷额度约合人民币42.60亿元，本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确信在2020年6月30日后的十二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的债务或进行再融资，因而本公司仍按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3、附注五、29和附注五、38。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印度注册的子公司 TAIYUAN HEAVY INDUSTRY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以印度卢比、在德国注册的子公司 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 以欧元、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

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①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主机、成套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风电类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其他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附条件的货款及质保金和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应当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计量其损失准备。除此之外，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可分别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做出不同的会计政策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资产状态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说明：资产状态组合主要包括员工业务备用金借款、各项保证金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等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等款项。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划分为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组合 1：主机、成套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对于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时，不同生产单位分别采用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计价，批量生产的在产品、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订单生产的在产品、产成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详见附注五、38。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

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4.00	2.74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8	4.00	5.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8	4.00	5.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00	9.60
自动化控制设备及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	4.00	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② 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30。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实用新型 10 年；发明 20 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3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根据集团科技发展计划管理办法，研发项目在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后提交项目立项申请，经过公司科技委员会审查、党政联席会批准后立项实施。本公司将项目可研阶段和技术方案设计阶段作为研究阶段。公司技术创新部在处于开发阶段的项目中选择投入大、周期长的项目，作为资本化初选项目。初选项目经公司专家评审、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开始资本化。项目开发完成后，组织专家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后停止资本化。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详见附注五、38。

33.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0（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大型机器设备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内销业务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A、成熟定型产品的销售：

a、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客户到本集团自提货物时，货物出库后即确认销售收入。

b、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需要将货物发到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的，按照客户要求将货物发到指定地点并有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B、签订合同销售的非成熟定型产品，根据合同约定条款，若规定要验收的，在取得验收手续时确认销售收入；若无验收条款，按照客户要求将货物发到指定地点并有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出口业务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根据出口贸易类型，对于以 FOB 形式出口的，公司将货物发出、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时确认收入。对于以 CIF、C&F、CFR 形式出口的，以货物交付到指定地点或提单交付给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本集团工程建设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建设服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基于投入法确认履约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当期合同收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收入确认

本集团工程建设服务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工程建设服务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工程建设服务收入的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工程建设服务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工程建设服务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集团管理层根据基建建设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基建建设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集团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集团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集团将就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集团重新评估并需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38</p> <p>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将与工程建设服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长期应收款计入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将与工程建设服务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p>	<p>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p>	<p>受此政策变更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见附注五、44（4）。</p>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52,844,591.88	5,052,844,591.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686,492.30	11,686,492.30	
应收账款	6,155,802,819.42	4,155,238,378.93	-2,000,564,440.49
应收款项融资	425,462,508.64	425,462,508.64	
预付款项	1,229,989,707.37	1,229,989,707.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7,298,392.38	277,298,392.3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89,237,374.93	10,078,758,298.40	-810,479,076.53
合同资产		2,161,080,048.41	2,161,080,048.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1,323,642.31	181,323,642.31	
流动资产合计	24,223,645,529.23	23,573,682,060.62	-649,963,468.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524,914.53	36,524,914.53	
长期股权投资	112,168,252.54	112,168,252.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78,355.55	8,678,355.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89,366,188.96	5,889,366,188.96	
在建工程	1,099,310,140.75	1,099,310,140.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03,527,728.72	1,603,527,728.72	
开发支出	435,381,931.21	435,381,931.2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612,228.57	156,290,076.61	1,677,84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360,782.45	820,718,912.48	742,358,130.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17,930,523.28	10,161,966,501.35	744,035,978.07
资产总计	33,641,576,052.51	33,735,648,561.97	94,072,509.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07,336,203.64	8,907,336,203.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48,688,270.95	5,048,688,270.95	
应付账款	6,069,052,116.27	6,069,052,116.27	
预收款项	2,092,093,095.89		-2,092,093,095.89
合同负债		1,973,824,765.42	1,973,824,76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2,338,948.13	252,338,948.13	
应交税费	83,715,704.26	83,715,704.26	
其他应付款	284,855,966.64	284,855,966.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6,861,611.57	2,126,861,611.57	
其他流动负债		238,637,367.27	238,637,367.27
流动负债合计	24,864,941,917.35	24,985,310,954.15	120,369,036.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15,122,249.47	3,315,122,249.47	
应付债券	500,724,007.20	500,724,007.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41,210,588.56	941,210,588.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4,362,517.39	644,362,517.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01,419,362.62	5,401,419,362.62	
负债合计	30,266,361,279.97	30,386,730,316.77	120,369,036.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63,955,000.00	2,563,95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0,545,214.87	1,650,545,214.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22,103.82	-1,522,103.82	
专项储备	759,005.59	759,005.59	
盈余公积	271,985,763.88	271,985,763.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8,559,193.94	-1,174,855,721.28	-26,296,527.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37,163,686.58	3,310,867,159.24	-26,296,527.34
少数股东权益	38,051,085.96	38,051,08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75,214,772.54	3,348,918,245.20	-26,296,527.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3,641,576,052.51	33,735,648,561.97	94,072,509.4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0,932,898.48	2,770,932,898.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517,591.05	10,517,591.05	
应收账款	4,860,157,913.73	3,355,959,167.66	-1,504,198,746.07
应收款项融资	215,428,496.05	215,428,496.05	
预付款项	875,189,054.59	875,189,054.59	
其他应收款	678,431,607.97	678,431,607.9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835,771,497.50	6,955,199,384.21	-880,572,113.29
合同资产		1,750,260,281.31	1,750,260,281.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140,066.00	11,140,066.00	
流动资产合计	17,257,569,125.37	16,623,058,547.32	-634,510,578.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524,914.53	36,524,914.53	
长期股权投资	4,145,059,169.97	4,145,059,169.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78,355.55	8,678,355.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96,926,904.48	2,396,926,904.48	
在建工程	221,266,243.35	221,266,243.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9,574,859.48	439,574,859.48	
开发支出	148,479,009.74	148,479,009.7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138,145.04	129,815,993.08	1,677,84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199,024.45	690,908,473.87	624,709,449.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0,846,626.59	8,217,233,924.05	626,387,297.46
资产总计	24,848,415,751.96	24,840,292,471.37	-8,123,280.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22,336,441.08	4,922,336,441.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02,362,842.81	4,502,362,842.81	
应付账款	4,911,316,613.32	4,911,316,613.32	
预收款项	1,425,369,676.97		-1,425,369,676.97
合同负债		1,266,533,448.47	1,266,533,448.47
应付职工薪酬	197,302,572.21	197,302,572.21	
应交税费	69,517,485.87	69,517,485.87	
其他应付款	752,575,931.53	752,575,931.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551,275.59	1,299,551,275.59	
其他流动负债		160,220,753.46	160,220,753.46
流动负债合计	18,080,332,839.38	18,081,717,364.34	1,384,524.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5,500,000.00	1,355,500,000.00	
应付债券	500,724,007.20	500,724,007.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82,328,326.92	582,328,326.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0,417,700.00	160,417,7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8,970,034.12	2,598,970,034.12	
负债合计	20,679,302,873.50	20,680,687,398.46	1,384,524.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63,955,000.00	2,563,95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91,797,734.66	1,791,797,734.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35,671.11	-1,735,671.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0,099,544.78	270,099,544.78	
未分配利润	-455,003,729.87	-464,511,535.42	-9,507,805.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69,112,878.46	4,159,605,072.91	-9,507,80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848,415,751.96	24,840,292,471.37	-8,123,280.59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集团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集团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集团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调整后账面金额(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6,155,802,819.42	-2,000,564,440.49	4,155,238,378.93
存货	10,889,237,374.93	-810,479,076.53	10,078,758,298.40
合同资产		2,161,080,048.41	2,161,080,04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612,228.57	1,677,848.04	156,290,07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360,782.45	742,358,130.03	820,718,912.48
预收款项	2,092,093,095.89	-2,092,093,095.89	
合同负债		1,973,824,765.42	1,973,824,765.42
其他流动负债		238,637,367.27	238,637,367.27
未分配利润	-1,148,559,193.94	-26,296,527.34	-1,174,855,721.28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二级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二级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5
二级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5
二级子公司：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6.5
二级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TAIYUAN HEAVY INDUSTRY (INDIA) PRIVATE LIMITED	30
二级子公司：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	15
二级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阳曲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朔州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蒲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岢岚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五寨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百色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左权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二级子公司：定襄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太重（天津）重型装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苏尼特右旗格日乐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三级子公司：中阳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7 年取得经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171400003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取得经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1914000821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取得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181200041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取得经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171400002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三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61,277.38	2,043,583.25
银行存款	1,707,079,443.17	1,396,934,022.20
其他货币资金	2,966,031,325.29	3,653,866,986.43
合计	4,675,872,045.84	5,052,844,591.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394,918.47	11,963,403.15

其他说明：

- ①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② 期末，本集团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8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99,623,599.85	11,686,492.30
合计	99,623,599.85	11,686,492.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1,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说明：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为本集团借款时质押。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9,444,500.43
合计		29,444,500.4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356,200.12	100.00	732,600.27	0.73	99,623,599.85	11,822,450.48	100.00	135,958.18	1.15	11,686,492.3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00,356,200.12	100.00	732,600.27	0.73	99,623,599.85	11,822,450.48	100.00	135,958.18	1.15	11,686,492.30
合计	100,356,200.12	/	732,600.27	/	99,623,599.85	11,822,450.48	/	135,958.18	/	11,686,492.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00,356,200.12	732,600.27	0.73
合计	100,356,200.12	732,600.27	0.7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35,958.18	596,642.09			732,600.27
合计	135,958.18	596,642.09			732,600.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166,704,421.92
7-12 个月	937,278,970.87
1 年以内小计	2,103,983,392.79
1 至 2 年	978,508,188.08
2 至 3 年	929,431,955.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19,141,747.99
4 至 5 年	109,716,285.71
5 年以上	639,407,854.32
合计	5,180,189,424.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319,891.40	0.62	26,514,315.07	82.04	5,805,576.33	17,033,907.73	0.33	11,228,331.40	65.92	5,805,576.33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24,358,126.44	0.47	20,667,613.77	84.85	3,690,512.67	10,272,142.77	0.20	6,581,630.10	64.07	3,690,512.67
单项金额不重大	7,961,764.96	0.15	5,846,701.30	73.43	2,115,063.66	6,761,764.96	0.13	4,646,701.30	68.72	2,115,063.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47,869,532.98	99.38	1,021,933,258.08	19.85	4,125,936,274.90	5,126,788,402.33	99.67	977,355,599.73	19.06	4,149,432,802.60
其中：										
组合 1	3,104,272,459.28	59.93	702,380,242.84	22.63	2,401,892,216.44	3,168,738,425.90	61.60	690,324,986.96	21.79	2,478,413,438.94
组合 2	1,513,542,349.03	29.22	267,939,321.48	17.7	1,245,603,027.55	1,447,741,214.73	28.15	234,086,885.02	16.17	1,213,654,329.71
组合 3	530,054,724.67	10.23	51,613,693.76	9.74	478,441,030.91	510,308,761.70	9.92	52,943,727.75	10.37	457,365,033.95
合计	5,180,189,424.38	/	1,048,447,573.15	/	4,131,741,851.23	5,143,822,310.06	/	988,583,931.13	/	4,155,238,378.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双发石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4,085,983.67	14,085,983.67	100.00	无法收回
天铁热轧板有限公司	10,272,142.77	6,581,630.10	64.07	见附注十六、8(2)
其他单位 8 家	7,961,764.96	5,846,701.30	73.43	
合计	32,319,891.40	26,514,315.07	82.0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应收主机、成套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746,070,434.25	5,446,314.17	0.73
7-12 个月	607,707,676.07	10,999,508.93	1.81
1 至 2 年	568,333,290.62	36,998,497.23	6.51
2 至 3 年	464,075,448.43	61,304,366.74	13.21
3 至 4 年	122,396,871.22	35,813,324.50	29.26
4 至 5 年	95,163,790.48	51,293,283.06	53.90
5 年以上	500,524,948.21	500,524,948.21	100.00
合计	3,104,272,459.28	702,380,242.8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应收风电类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85,120,657.97	680,965.26	0.80
7-12 个月	310,186,715.72	6,172,715.64	1.99
1 至 2 年	309,272,288.25	22,174,823.06	7.17
2 至 3 年	429,745,864.81	62,442,074.16	14.53
3 至 4 年	293,841,172.28	94,587,473.36	32.19
4 至 5 年	7,580,000.00	4,085,620.00	53.90
5 年以上	77,795,650.00	77,795,650.00	100.00
合计	1,513,542,349.03	267,939,321.4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3：应收其他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373,050,275.68	37,305.03	0.01
7-12 个月	12,668,178.67	26,603.18	0.21
1 至 2 年	71,696,412.47	1,369,401.47	1.91
2 至 3 年	18,282,824.15	1,605,231.97	8.78
3 至 4 年	3,740,205.49	916,350.35	24.50
4 至 5 年	5,952,961.23	2,994,934.78	50.31
5 年以上	44,663,866.98	44,663,866.98	100.00
合计	530,054,724.67	51,613,693.7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88,583,931.13	78,762,850.40	18,367,516.48	531,691.90		1,048,447,573.15
合计	988,583,931.13	78,762,850.40	18,367,516.48	531,691.90		1,048,447,573.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31,691.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14,292,326.3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7.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50,374,753.53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621,976,949.11	425,462,508.64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21,976,949.11	425,462,508.64

说明：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7,647,508.4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27,647,508.47

说明：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为本集团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时的保证金。

(2) 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9,900,351.2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29,900,351.29	

说明：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为本集团生产经营过程中取得的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机构开具的银行承兑票据，背书或贴现后，票据被追索时存在的支付风险较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3) 期末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12,057,433.92	48.42	712,277,683.67	57.91
1至2年	235,037,977.68	18.59	230,764,960.67	18.76
2至3年	155,061,615.06	12.27	44,228,313.92	3.60
3年以上	261,915,420.09	20.72	242,718,749.11	19.73
合计	1,264,072,446.75	100.00	1,229,989,707.3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限	未及时结算原因	性质和内容
第一名	172,604,605.72	1-2年、2-3年	未到结算期	货款
第二名	59,790,000.00	3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货款
第三名	57,381,770.66	1年以内、1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货款
第四名	32,534,697.45	3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货款
第五名	25,812,962.21	3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货款
合计	348,124,036.04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66,531,073.8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7,697,591.48	277,298,392.38
合计	287,697,591.48	277,298,392.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4,236,765.61
1 年以内小计	74,236,765.61
1 至 2 年	80,196,857.56
2 至 3 年	30,190,046.9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3,881,397.86
4 至 5 年	20,589,846.35
5 年以上	86,240,406.32
合计	335,335,320.6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8,066,969.73	15,270,954.29
保证金	238,648,488.60	240,980,174.03
往来款	78,619,862.27	68,069,043.65
合计	335,335,320.60	324,320,171.9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98,039.43	1,074,781.24	42,148,958.92	47,021,779.5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9,807.53	89,807.53		
--转入第三阶段	-75,335.00		75,335.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55,042.13			1,655,042.13
本期转回		1,039,092.60		1,039,092.6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287,939.03	125,496.17	42,224,293.92	47,637,729.1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47,021,779.59	1,655,042.13	1,039,092.60			47,637,729.12
合计	47,021,779.59	1,655,042.13	1,039,092.60			47,637,729.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2,049,257.72	5年以上	12.54	42,049,257.72
第二名	保证金	28,270,382.69	1-2年	8.43	511,693.93
第三名	保证金	28,142,400.00	1年以内	8.39	509,377.44
第四名	保证金	20,000,000.00	5年以上	5.97	362,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19,800,000.00	5年以上	5.90	358,380.00
合计	/	138,262,040.41	/	41.23	43,790,709.0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6,173,935 .70		636,173,935 .70	519,489,106 .66		519,489,106.66
在产品	5,648,799,7 95.48	58,101,389.42	5,590,698,4 06.06	6,659,457,1 23.67	653,868,580.5 0	6,005,588,543.1 7
库存商品	5,019,970,9 01.38	697,421,685.99	4,322,549,2 15.39	3,632,413,9 91.92	118,374,494.9 1	3,514,039,497.0 1
周转材料	33,560,998. 99		33,560,998. 99	39,641,151. 56		39,641,151.56
消耗性生 物资产						
合同履约 成本						
合计	11,338,505, 631.55	755,523,075.41	10,582,982, 556.14	10,851,001, 373.81	772,243,075.4 1	10,078,758,298. 4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653,868,580.50			595,767,191.08		58,101,389.42
库存商品	118,374,494.91	595,767,191.08		16,720,000.00		697,421,685.9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 物资产						
合同履约 成本						
合计	772,243,075.41	595,767,191.08		612,487,191.08		755,523,075.4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41,664,738.79	6,723,810.33	834,940,928.46	918,289,698.10	11,399,313.78	906,890,384.32
附条件的货款及质保金	1,293,902,665.75	10,056,703.04	1,283,845,962.71	1,269,756,959.69	15,567,295.60	1,254,189,664.09
合计	2,135,567,404.54	16,780,513.37	2,118,786,891.17	2,188,046,657.79	26,966,609.38	2,161,080,048.4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675,503.45		
附条件的货款及质保金		5,510,592.56		
合计		10,186,096.01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98,858,920.25	168,885,664.4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073,930.40	7,952,215.19
预缴所得税	5,465,014.55	4,135,762.72
预缴其他税费	4,789,950.32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商业承兑汇票	29,444,500.43	350,000.00
合计	140,632,315.95	181,323,642.3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0,737,065 .00	10,398,173. 63	30,338,891 .37	40,737,065 .00	4,212,15 0.47	36,524,914 .53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40,737,065 .00	10,398,173. 63	30,338,891 .37	40,737,065 .00	4,212,15 0.47	36,524,914 .53	/
----	-------------------	-------------------	-------------------	-------------------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51,372.00	4,060,778.47		4,212,150.47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51,372.00	151,372.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86,023.16		6,186,023.1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0,398,173.63		10,398,173.6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逾期情况分析

逾期	期末数	期初数
0-6个月		
7-12个月		10,660,000.00
1至2年	10,660,000.00	11,320,000.00
2至3年	11,320,000.00	7,716,000.00

3 至 4 年	7,716,000.00	11,041,065.00
4 至 5 年	11,041,065.00	
5 年以上		
合计	40,737,065.00	40,737,065.00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七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533,486.75			53,015.14						7,586,501.89	
太原重工祁县聚合物有限责任公司	13,053,191.20									13,053,191.20	13,053,191.20
太重（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1,634,765.79			104,796.26						101,739,562.05	
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五寨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37.23						1,000,037.23	
朔州市太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6.34						1,000,016.34	
小计	125,221,443.74			157,864.97						125,379,308.71	13,053,191.20
合计	125,221,443.74			157,864.97						125,379,308.71	13,053,191.20

其他说明

① 内蒙古七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5%，并派有 1 名董事，本公司对内蒙古七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太原重工祁县聚合物有限责任公司属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2007 年未办理下安全生产许可证，被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已停产 12 年，拖欠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668 万元债务进入法律执行程序，太原重工祁县聚合物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于 2008 年通过了公司清算的决议，本公司 2008 年已经董事会决议，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305.32 万元。截至目前太原重工祁县聚合物有限责任公司尚未进入清算程序，生产经营陷于停业状态。

③ 太重（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49%，采用权益法核算。

④ 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出资 100 万元投资设立。2019 年 10 月，公司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引入股东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和电投阿拉丁（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增资扩股后本公司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为 49%，享有 32%表决权，自 2019 年 11 月开始该公司不再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转为采用权益法核算。目前该公司一直处于建设期。

⑤ 五寨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出资 100 万元投资设立。2019 年 12 月，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书》，引入股东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后本公司对朔州风力公司持股比例为 49%，自 2019 年 12 月底开始该公司不再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转为采用权益法核算。目前该公司一直处于建设期。

⑥ 朔州市太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出资 100 万元投资设立。2019 年 12 月，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书》，引入股东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后本公司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为 49%，自 2019 年 12 月底开始该公司不再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转为采用权益法核算。目前该公司一直处于建设期。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989,594.47	8,678,355.55
合计	6,989,594.47	8,678,355.55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860,996,239.02	5,889,366,188.9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860,996,239.02	5,889,366,188.9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自动化控制及仪器仪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48,977,892.29	4,250,402,763.93	114,576,519.62	47,963,307.22	109,223,656.09	8,671,144,139.15
2. 本期增加金额	96,091,402.95	89,792,337.93			3,025,325.63	188,909,066.51
(1) 购置		8,119,688.82			379,382.09	8,499,070.91
(2) 在建工程转入	96,091,402.95	81,672,649.11			2,645,943.54	180,409,995.6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0,430,770.69	20,288,099.77		7,323,027.22	673,504.27	88,715,401.95
(1) 处置或报废	801,200.00	13,011,975.14		7,323,027.22	673,504.27	21,809,706.63
(2) 其他减少	59,629,570.69	7,276,124.63				66,905,695.32
4. 期末余额	4,184,638,524.55	4,319,907,002.09	114,576,519.62	40,640,280.00	111,575,477.45	8,771,337,803.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9,324,760.84	1,745,441,068.41	88,282,008.58	31,279,935.33	77,533,178.03	2,771,860,951.19
2. 本期增加金额	52,543,733.77	104,253,833.92	883,308.72	1,287,974.61	4,551,361.43	163,520,212.45
(1) 计提	52,543,733.77	104,253,833.92	883,308.72	1,287,974.61	4,551,361.43	163,520,212.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951,489.78	12,818,126.84		6,194,788.46	992,192.87	34,956,597.95
(1) 处置或报废	769,152.00	9,765,342.16		6,194,788.46	992,192.87	17,721,475.49
(2) 其他减少	14,182,337.78	3,052,784.68				17,235,122.46

	78					6
4. 期末余额	866,917,004.83	1,836,876,775.49	89,165,317.30	26,373,121.48	81,092,346.59	2,900,424,565.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059,557.86	1,836,200.34		21,240.80	9,916,99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059,557.86	1,836,200.34		21,240.80	9,916,999.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17,721,519.72	2,474,970,668.74	23,575,001.98	14,267,158.52	30,461,890.06	5,860,996,239.02
2. 期初账面价值	3,319,653,131.45	2,496,902,137.66	24,458,310.70	16,683,371.89	31,669,237.26	5,889,366,188.9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42,812,190.26	36,042,123.08		506,770,067.18
通用设备	1,617,529,995.65	429,048,866.28		1,188,481,129.37
合计	2,160,342,185.91	465,090,989.36		1,695,251,196.55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大型铸锻件国产化项目	388,425,112.91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天津滨海项目	464,939,495.19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新轮线项目	226,958,017.44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合计	1,080,322,625.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本集团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中原值 1,572,979,746.89 元已被抵押。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81,842,556.60	1,099,310,140.75
工程物资		
合计	1,081,842,556.60	1,099,310,140.75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风力发电机组关键零部件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624,965,559.83		624,965,559.83	581,657,023.58		581,657,023.58
技改技措项目	244,957,662.75		244,957,662.75	300,985,530.34		300,985,530.34
天津临港基地综合楼建设	161,064,558.50		161,064,558.50	131,242,387.15		131,242,387.15
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				67,517,307.26		67,517,307.26
海洋工程大型装备基地	50,854,775.52		50,854,775.52	17,907,892.42		17,907,892.42
合计	1,081,842,556.60		1,081,842,556.60	1,099,310,140.75		1,099,310,140.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风力发电机组关键零部件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1,370,710,000.00	581,657,023.58	43,308,536.25			624,965,559.83	45.59	62.05%	15,847,171.67	7,450,531.67	5.15	自筹
天津临港基地综合楼建设	215,300,000.00	131,242,387.15	29,822,171.35			161,064,558.50	74.81	94.80%	18,192,952.30	2,637,541.19	4.98	自筹
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	400,000,000.00	67,517,307.26		67,517,307.26			71.53	100.00%				募集资金、自筹
海洋工程大型装备基地	90,670,600.00	17,907,892.42	32,946,883.10			50,854,775.52	56.09	41.00%	1,755,018.83	859,624.21	4.98	自筹
合计	2,076,680,600.00	798,324,610.41	106,077,590.70	67,517,307.26		836,884,893.85	/	/	35,795,142.80	10,947,697.07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5,136,426.81	729,236,415.13	167,319,937.21	1,931,692,779.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35,136,426.81	729,236,415.13	167,319,937.21	1,931,692,779.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0,936,206.44	190,267,915.96	16,960,928.03	328,165,050.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01,726.12	34,679,673.54	7,688,864.08	52,770,263.74
(1) 计提	10,401,726.12	34,679,673.54	7,688,864.08	52,770,263.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1,337,932.56	224,947,589.50	24,649,792.11	380,935,314.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3,798,494.25	504,288,825.63	142,670,145.10	1,550,757,464.98
2. 期初账面价值	914,200,220.37	538,968,499.17	150,359,009.18	1,603,527,728.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6.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 形资产	转入当 期损益	
大型高端铸锻件技术开发(二期)	26,135,892.59	26,104,571.42				52,240,464.01
大型露天矿山采掘、运输设备开发(二期)	23,838,003.34	8,700,308.27				32,538,311.61
单双动、正反向系列挤压机成套技术开发	100,506,764.92	43,780,973.84				144,287,738.76
动车组轮、轴及齿轮箱等关键零部件开发	74,990,756.30	14,203,838.36				89,194,594.66
反应堆压力容器及相关产品开发	19,016,918.79	5,399,429.71				24,416,348.50
港口机械设备开发	10,122,321.45	166,831.89				10,289,153.34
海水淡化装置的开发	4,526,524.05	38,324.77				4,564,848.82
海洋核动力平台成套技术开发	10,387,413.51					10,387,413.51
化工容器类设备开发	21,393,386.86	2,457,226.57				23,850,613.43
挤压技术及设备开发	10,315,511.26	2,482,537.26				12,798,048.52
挤压技术及设备开发(二期)		2,484,111.02				2,484,111.02
智能化 XX 系统	1,886,792.40					1,886,792.40
矿山机械用耐磨件开发(二期)	5,507,446.30					5,507,446.30
铝挤压技术开发	39,987,617.45	4,380,088.87				44,367,706.32
耐磨件类产品开发		643,030.28				643,030.28
其他矿山设备开发(二期)	574,605.84					574,605.84
铁路车辆用新型轮、轴、轮对及齿轮箱开发(四期)	25,003,435.41	3,350,417.23				28,353,852.64
新型轧钢设备、关键技术开发(二期)	40,569,837.53	10,333,376.75				50,903,214.28
智能化起重设备开发	5,051,236.16	2,825,778.55				7,877,014.71
智能化起重设备开发(二期)	15,510,863.28	2,001,462.55				17,512,325.83
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及其关键技术开发(三期)	56,603.77	17,814,500.61				17,871,104.38

合计	435,381,931.21	147,166,807.95			582,548,739.16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3,546,076.45	162,531,911.48	1,041,933,843.99	156,290,076.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083,546,076.45	162,531,911.48	1,041,933,843.99	156,290,076.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24,658,842.97	829,238,393.87
可抵扣亏损	2,545,023,748.59	2,054,953,755.92
合计	3,369,682,591.56	2,884,192,149.7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277,760,561.22	277,760,561.22	
2021 年	1,489,584,300.73	1,489,584,300.73	
2022 年	17,835,079.60	27,210,639.68	
2023 年	85,768,693.17	86,374,027.21	
2024 年	154,655,347.69	174,024,227.08	
2025 年	519,419,766.18		
合计	2,545,023,748.59	2,054,953,755.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750,825,175.74	5,715,064.28	745,110,111.46	751,396,673.53	9,038,543.50	742,358,130.03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49,276,204.58		49,276,204.58	40,616,193.29		40,616,193.29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36,931,590.54		36,931,590.54	37,744,589.16		37,744,589.16
合计	837,032,970.86	5,715,064.28	831,317,906.58	829,757,455.98	9,038,543.50	820,718,912.4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900,000.00	427,5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574,460,000.00	4,789,000,000.00
信用借款	5,560,663,067.05	3,688,461,679.5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74,524.08
合计	9,145,023,067.05	8,907,336,203.6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本集团质押借款主要情况如下：9,900,000.00 元借款由本集团之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 11,000,000.00 元应收票据进行质押。

②本集团保证借款的保证人均为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30,506,583.43	139,194,772.51
银行承兑汇票	3,608,261,797.39	4,909,493,498.44
合计	4,938,768,380.82	5,048,688,270.9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459,274,283.76	5,821,650,942.16
工程款	294,410,760.77	247,401,174.11

合计	5,753,685,044.53	6,069,052,116.27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89,064,339.77	未到付款期
第二名	86,122,631.17	未到付款期
第三名	79,433,603.37	未到付款期
第四名	76,792,680.40	未到付款期
第五名	74,909,631.23	未到付款期
合计	506,322,885.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383,246,826.45	1,973,824,765.42
合计	2,383,246,826.45	1,973,824,765.4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目	金额	变动原因
第一名	37,444,277.93	合同未履行完毕
第二名	37,037,037.04	合同未履行完毕
第三名	36,503,058.04	合同未履行完毕

第四名	33,794,718.19	合同未履行完毕
第五名	30,973,451.33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175,752,542.53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1,556,717.30	487,450,013.21	551,436,823.42	187,569,907.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2,230.83	51,815,969.15	48,875,467.80	3,722,732.1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2,338,948.13	539,265,982.36	600,312,291.22	191,292,639.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971,105.38	403,504,708.27	421,773,955.87	159,701,857.78
二、职工福利费		14,765,106.91	14,765,106.91	
三、社会保险费	4,168,385.42	29,948,006.26	30,166,470.34	3,949,921.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3,779.24	24,798,365.17	23,565,088.12	1,627,056.29
工伤保险费	2,225,030.27	1,408,015.13	1,330,778.36	2,302,267.04
生育保险费	1,544,690.91	3,241,374.46	4,780,212.36	5,853.01
大病统筹	4,885.00	500,251.50	490,391.50	14,745.00
四、住房公积金	47,794,968.00	31,591,829.04	77,264,982.14	2,121,814.9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22,258.50	7,640,362.73	7,466,308.16	21,796,313.0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1,556,717.30	487,450,013.21	551,436,823.42	187,569,907.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8,140.28	49,642,339.36	46,828,355.12	3,562,124.52
2、失业保险费	34,090.55	2,173,629.79	2,047,112.68	160,607.6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82,230.83	51,815,969.15	48,875,467.80	3,722,732.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544,537.12	30,364,423.45
消费税		
营业税	1,245.00	1,245.00
企业所得税	8,092,424.90	3,746,816.29
个人所得税	2,928,441.12	3,525,732.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8.62	42,736.68
教育费附加	21,630,987.22	22,576,880.44
价格调控基金	19,807,232.82	19,807,232.82
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	1,218,650.30	1,218,650.30
房产税		1,608,950.74
印花税	369,338.86	662,196.03
环保税		13,005.32
土地使用税		147,834.75
合计	81,593,825.96	83,715,704.2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3,067,404.45	284,855,966.64
合计	313,067,404.45	284,855,966.64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45,249,939.42	35,017,114.39
往来款	168,612,605.47	151,076,106.00
其他	99,204,859.56	98,762,746.25
合计	313,067,404.45	284,855,966.6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88,022,685.01	合同未履行完毕
第二名	9,000,000.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第三名	3,960,000.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第四名	2,955,000.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第五名	1,760,000.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105,697,685.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78,814,601.00	1,848,252,306.8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46,070,327.68	278,609,304.68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424,884,928.68	2,126,861,611.5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286,006,479.14	238,637,367.27
合计	286,006,479.14	238,637,367.2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28,587,486.88	803,261,799.50
保证借款	1,283,090,000.01	1,364,403,362.64
信用借款	2,022,330,787.98	1,147,457,087.33
合计	4,134,008,274.87	3,315,122,249.4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①抵押借款为本集团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向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弘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泰达租赁有限公司、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山煤（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的融资租赁抵押贷款，抵押物为原值 1,156,732,587.28 元的固定资产；向中国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取得的融资租赁抵押贷款，抵押物为原值 416,247,159.61 元的固定资产及原值 1,323,102,020.83 元的存货。同时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弘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泰达租赁有限公司、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山煤（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由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中国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由本集团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②本集团保证借款的保证人为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③抵押借款利率期间为期初（4.75-6.0），期末（4.49-6.00）；

保证借款利率期间为期初（1.2, 6.4-7.2），期末（1.2, 4.75-7.2）；

信用借款利率区间为期初（4.75-7.125），期末（3.915-7.125）。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9 太重股份 01	517,126,107.50	500,724,007.20
20 太重股份 01	1,010,433,002.62	
合计	1,527,559,110.12	500,724,007.2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9 太重股份 01	100	2019/11/28	5 年	500,000,000.00	500,724,007.20		16,205,479.45	196,620.85		517,126,107.50
20 太重股份 01	100	2020/4/10	5 年	1,000,000,000.00		997,000,000.00	13,315,068.49	117,934.13		1,010,433,002.62
合计	/	/	/	1,500,000,000.00	500,724,007.20	997,000,000.00	29,520,547.94	314,554.98		1,527,559,110.1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52号文件，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至2024年11月28日非公开发行债券“19 太重股份 01”。

② 公司发行的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随本清。债券存续期为5年，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次债券由晋商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的保证反担保和担保。

③ 公司债券“19 太重股份 01”发行5,000,000.00份，发行总额500,000,000.00元，每份面值100元，票面利率为6.5%。本期债券第一次起息日为2019年11月28日。

④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52号文件，本公司于2020年04月10日至2025年04月10日非公开发行债券“20 太重股份 01”。

⑤ 公司发行的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随本清。债券存续期为 5 年，存续期第 2 年末及第 4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本次债券由晋商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的保证反担保和担保。

⑥ 公司债券“20 太重股份 01”发行 10,000,000.00 份，发行总额 1,000,000,000.00 元，每份面值 100 元，票面利率为 6%。本期债券第一次起息日为 2020 年 04 月 10 日。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0,191,007.08	898,808,771.56
专项应付款	42,401,817.00	42,401,817.00
合计	292,592,824.08	941,210,588.56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996,261,334.76	1,177,418,076.24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746,070,327.68	-278,609,304.68
合计	250,191,007.08	898,808,771.56

其他说明：

①2014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4 年工银租赁设备字第 024 号】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本公司冶铸分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原值 327,653,362.42 元，累计折旧 16,139,502.27 元，账面净值 311,513,860.15 元。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和租前期共 6 年，实际起租日为 2014 年 9 月 29 日（实际起租日的净值为 304,225,711.20 元）。租赁成本（指出租人和承租人约定的租赁物购买价款及其他应当计入租赁成本的款项）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租赁利率为 6.15%（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租金总额 367,818,439.83 元，按季支付。

②2015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根据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2014 年工银租赁设备字第 024 号】的《融资租赁合同》而签署了编号为【2014 年工银租赁设备字第 024 号-ZLFB002】的租赁附表。租赁标的物为本公司冶铸分公司与锻造分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原值 218,229,217.82 元，累计折旧 15,846,101.30 元，账面净值 202,383,116.52 元。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 6 年，实际起租日为 2015 年 2 月 12 日（实际起租日的净值为 194,685,200.91 元）。租赁成本（指出租人和承租人约定的租赁物购买价款及其他应当计入租赁成本的款项）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租赁利率为 6.15%（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租金总额 245,711,411.70 元，按季支付。

③2016年4月2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与丰源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JH-2016-HZ-003】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8年，实际起租日为2016年6月8日（实际起租日租赁物账面原值536,366,932.62元，累计折旧98,019,642.46元，账面净值438,347,290.16元）。租赁成本（指出租人和承租人约定的租赁物购买价款及其他应当计入租赁成本的款项）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5.145%，租金总额637,081,379.16元，每半年支付一次。

④2016年12月6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与中建投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6-LX0000000734-001-003】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5年，实际起租日为2017年2月6日（实际起租日租赁物账面原值179,674,140.86元，累计折旧39,404,131.85元，账面净值140,270,009.01元）。租赁成本（指出租人和承租人约定的租赁物购买价款及其他应当计入租赁成本的款项）为人民币134,000,000.00元，租赁利率为4.0375%（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至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5%），租金总额148,399,530.65元，共分20期支付。

⑤2016年12月6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与中建投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6-LX0000000734-001-004】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5年，实际起租日为2017年1月7日（实际起租日租赁物账面原值119,698,348.71元，累计折旧25,644,280.56元，账面净值94,054,068.15元）。租赁成本（指出租人和承租人约定的租赁物购买价款及其他应当计入租赁成本的款项）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租赁利率为4.0375%（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至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5%），租金总额110,745,918.42元，共分20期支付。

⑥2016年3月10日，本公司根据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ZMZ-2016-0013】的《融资租赁合同》而签署了编号为【ZMZ-2016-0013】的租赁附表。租赁标的物为本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5年，实际起租日为2016年3月11日（实际起租日的租赁物账面原值393,505,471.46元，累计折旧97,049,185.77元，账面净值296,456,285.69元）。租赁成本（指出租人和承租人约定的租赁物购买价款及其他应当计入租赁成本的款项）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租赁利率为5.32%（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至五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2%）。租金总额345,616,323.10元，每半年支付一次。

⑦2017年8月2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与中鑫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ZX17A012】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36个月，实际起租日为2017年4月20日（实际起租日租赁物账面原值107,019,278.03元，累计折旧19,120,135.71元，账面净值87,899,142.32元）。租赁成本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租赁利率为4.9875%，租金总额86,598,020.48元，共分12期支付。

⑧2018年3月26日，本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CIBFL-2018-005-HZ】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本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3年，实际起租日为2018年7月20日（实际起租日的租赁物账面原值248,847,727.91元，累计折旧32,922,416.68元，账面净值215,925,311.23元）。租赁成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租赁利率为4.9875%。租金总额228,858,783.33元，每半年支付一次。

⑨2018年6月15日，本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CIBFL-2018-053-HZ】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本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3年，实际起租日为2018年9月20日（实际起租日的租赁物账面原值340,787,350.94元，累计折旧45,007,287.56元，账面净值295,780,063.38元）。租赁成本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租赁利率为4.9875%。租金总额343,271,550.00元，每半年支付一次。

⑩2019年4月11日，本公司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KLJRZL-YW(ZL)-2019-23008】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标的物为本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合同规定租赁期限共3年，实际起租日为2019年4月11日（实际起租日的租赁物账面原值153,820,089.81元，累计折旧45,780,143.80元，账面净值108,039,946.01元）。租赁成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租赁利率为4.75%。租金总额108,039,946.01元，按季支付。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一期技术改造资金	4,909,090.00			4,909,090.00	①
三期技改贴息资金	2,007,273.00			2,007,273.00	②
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国债项目资金	2,585,454.00			2,585,454.00	③
高速列车国产化项目	19,500,000.00			19,500,000.00	④
水下采油树及水下作业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500,000.00			3,500,000.00	⑤
车轴精锻机搬迁及智能化数字提升项目	9,900,000.00			9,900,000.00	⑥
合计	42,401,817.00			42,401,817.00	/

其他说明：

① 根据晋经贸投资字【2001】244号《关于下达2000年第十六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规定，山西省财政厅拨入国债专项资金9,000,0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余4,909,090.00元未归还。

② 根据晋财建【2002】591号文件规定，山西省财政厅拨入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2,760,000.00元，用于干熄焦装置专用提升机改造，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余2,007,273.00元未归还。

③ 根据发改投资【2004】1248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收到2004年第一批企业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国债项目资金3,160,000.00元，用于清洁型煤炭深加工成套设备改造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余2,585,454.00元未归还。

④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一【2011】127号文件、晋财建一【2012】122号文件、晋财建一【2013】66号文件，本公司2014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项目资金19,500,000.00元。文件规定以资本金注入形式用于新建高速列车国产化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资本金注入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⑤ 根据晋财建一【2014】57号文件，本公司收到山西省财政厅下达资金3,500,000.00元。文件规定以资本金注入形式用于水下采油树及水下作业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资本金注入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⑥ 根据并财建【2015】169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015年收到省补我市建设资金9,900,000.00元。文件规定以资本金注入形式用于车轴精锻机搬迁改造及智能化数字提升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资本金注入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4,362,517.39	2,110,000.00	13,160,514.50	633,312,002.89	

合计	644,362,517.39	2,110,000.00	13,160,514.50	633,312,002.89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打桩锤开发款项	10,566,000.00					10,566,000.00	资产(1)
察右中旗专项资金	8,124,929.99			140,085.00		7,984,844.99	资产(2)
察右中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497,142.85			8,571.43		488,571.42	资产(3)
察右中旗装备制造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2,900,000.00			50,000.00		2,850,000.00	资产(4)
超大型露天矿用挖掘机改造项目国债资金	24,460,000.00			1,110,000.00		23,350,000.00	资产(5)
财政厅三代核电站装卸料系统设备资金	21,160,000.00			1,060,000.00		20,100,000.00	资产(6)
露天矿自移式破碎站开采成套设备财政拨款	7,960,000.00			360,000.00		7,600,000.00	资产(7)
新能源贴息资金	5,500,000.00			250,000.00		5,250,000.00	资产(8)
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3,950,000.00			180,000.00		3,770,000.00	资产(9)
万吨项目贷款贴息资金	7,910,000.00			365,000.00		7,545,000.00	资产(10)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关键零部件项目	21,160,000.00			960,000.00		20,200,000.00	资产(11)
大型现代化焦炉和装备制造技术研发与工程示范	5,000,000.00					5,000,000.00	资产(12)
海洋核动力	5,800,000.00					5,800,000.00	资产

平台关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13)
太原市填补国内空白首台(套)重大新产品研发补助	4,000,000.00					4,000,000.00	资产 (14)
重型装备设计过程数字化研究项目专项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资产 (15)
5MW/153 台风型海上高速永磁风力发电机组、250/110/16t 智能铸造起重机	4,000,000.00					4,000,000.00	资产 (16)
中央工业转型升级补助	2,160,000.00					2,160,000.00	收益 (17)
大型海上风力发电机组及相关零部件	8,200,000.00					8,200,000.00	资产 (18)
轨道车辆车轴快锻	150,000.00					150,000.00	资产 (19)
TZL750 全地面桁架臂起重机	2,307,700.00					2,307,700.00	资产 (20)
大高度伸缩臂起重机伸缩机构的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资产 (21)
大型海上风力发电机组及相关零部件	1,030,000.00					1,030,000.00	资产 (22)
2019 年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结转项目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资产 (23)
风电机组载荷计算关键核心技术和计算软件包开发	1,080,000.00					1,080,000.00	资产 (24)
山西省重型装备智能制造院士工作	350,000.00					350,000.00	资产 (25)

站							
系列化无缝 钢管热连轧 智能生产线 及装备	3,840,000.00			1,228,800.00		2,611,200.00	资产 (26)
矿用伸缩臂 式排土机	50,000.00					50,000.00	资产 (27)
创新成果应 用一获批国 家标准化试 点企业、首 套保险补偿 项目	3,160,000.00					3,160,000.00	资产 (28)
焦炉机侧烟 尘治理技术 联合研发	500,000.00					500,000.00	资产 (29)
5000mm 宽厚 板辊式全液 压系列矫直 机成果转化 与推广	500,000.00					500,000.00	资产 (30)
无人操作大 型矿用机械 正铲式挖掘 机研制	1,800,000.00					1,800,000.00	资产 (31)
制造业高质 量发展专项	6,190,000.00					6,190,000.00	资产 (32)
山西省标准 创新贡献奖 (冶金起重 机技术条件)	300,000.00					300,000.00	资产 (33)
鼓励企业加 大研发投入 政策第一批 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收益 (34)
高速列车关 键零部件国 产化项目资 金	34,333,333.31					34,333,333.31	资产 (35)
经发局建设 研发试验中 心项目扶持 资金	8,006,211.11					8,006,211.11	资产 (36)
轨道交通车 辆关键零部 件实验中心 项目	4,514,611.11					4,514,611.11	资产 (37)
轮轴智能化 升级改造项 目	7,673,688.89					7,673,688.89	资产 (38)

中央工业转型升级资金补助	17,000,000.00					17,000,000.00	收益 (39)
车轴精锻机搬迁及智能化数字提升项目	11,862,900.00					11,862,900.00	资产 (40)
新兴产业培训兑现	5,276,000.00					5,276,000.00	资产 (41)
天津临港重型装备研制基地专项资金	13,200,000.00			600,000.00		12,600,000.00	资产 (42)
天津临港基建配套资金	88,205,000.03			3,545,277.79		84,659,722.24	资产 (43)
天津临港工业技改和园区建设专项资金	4,333,333.37			166,666.68		4,166,666.69	资产 (44)
海上多功能起吊安装平台(船)关键设备研制项目专项资金	29,026,873.15			874,999.99		28,151,873.16	资产 (45)
海洋钻井平台关键设备产业化	22,500,000.00			352,886.94		22,147,113.06	资产 (46)
天津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80,108,126.91			1,408,226.69		78,699,900.22	资产 (47)
风力发电机组关键零部件智能化工厂(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90,416,666.67			499,999.98		89,916,666.69	资产 (48)
风力发电机组关键零部件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产 (49)
智能制造装备发展项目	15,000,000.00					15,000,000.00	收益 (50)
海上大型双作用液压打桩锤设计开发	400,000.00					400,000.00	资产 (51)
工业转型稳增长奖励		1,500,000.00				1,500,000.00	收益 (52)
推进标准化改革奖励补助		410,000.00				410,000.00	收益 (53)

山西省高端 重型装备智 能制造产业 创新战略联 盟		200,000.00				200,000.00	收益 (54)
合计	644,362,517.39	2,110,000.00		13,160,514.50		633,312,00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津滨财综指【2017】7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收到天津市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市启动资金 1,056.60 万元，专项用于海洋资源开发超大型关键施工装备产业化项目。

(2) 根据察右中旗财政局财经【2013】234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2013 年收到专项拨款 3,805,950.00 元，2014 年收到专项拨款 600 万元。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3) 根据中经信发【2015】4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2015 年收到专项拨款 60 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此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4) 根据中经信发【2015】84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2015 年收到专项资金 100 万元，根据中经信发【2016】1号文件，2016 年收到专项资金 250 万元，用于装备制造业发展，此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5) 根据晋发改投资发【2007】752号文件，本公司收到重大装备自主化项目（第四批）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 4000 万元，用于超大型露天矿用挖掘机项目建设。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6) 据财政部财建【2009】295号文件，本公司 2009 年收到第三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3000 万元，用于“三代核电站装卸料系统设备”项目建设；根据晋财建一【2010】17号文件，公司收到 2009 年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300 万元，用于“三代核电站装卸料系统设备技改项目”；根据晋发改工业发【2010】1636号文件，公司收到山西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700 万元，用于“三代核电站装卸料系统设备技改项目”。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7) 根据晋财建【2010】248号文件，本公司收到 2010 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1300 万元，专项用于本公司“露天矿自移式破碎站开采成套设备”项目建设。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8) 根据并财建【2011】15号文件，本公司收到 2010 年山西省新能源项目贴息资金 900 万元，用于风力设备增速器技改项目。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9) 根据晋财企【2012】141号文件，本公司收到 2012 年度进口贴息资金 647 万元。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10) 根据并经信投资【2012】327号、并财建【2012】312号文件，本公司收到 2012 年重大技术装备大型铸锻件国产化研制项目贷款贴息 300 万元。根据晋商函【2017】81号文件，本公司收到 2017 年重大技术装备大型铸锻件国产化研制项目贷款贴息 610 万元。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11)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一【2014】158号文件，本公司收到 2014 年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关键件项目拨款资金 3460 万元。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12) 根据晋财教【2015】188号文件，本公司收到山西省煤基重点科技攻关结转项目经费 500 万元，用于大型现代化焦炉和装备制造技术研发与工程示范项目。

(13)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一【2017】118号文件，本公司收到 2017 年山西省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580 万元，用于海洋核动力平台关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14) 根据并科【2017】19号和并财教【2017】63号，本公司 2018 年收到太原市财政局支付的第一批科学技术项目资金 400 万元，用于太原市填补国内空白首台套重大新产品研发费用补助。

(15) 根据并院站组发【2017】1号文件和晋人社厅【2018】379号，本公司 2018 年收到重型装备设计过程数字化研究项目专项经费补贴款 60 万元，2019 年收到 65 万元。

(16) 根据并科【2018】52号文件, 本公司2018年收到太原市科学技术局支付的2018年第一批科学技术项目资金400万元, 用于5MW/153台风型海上高速永磁风力发电机组、250/110/16t智能铸造起重机研发。

(17) 根据万经信【2018】30号文件, 本公司2018年收到太原市万柏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支付的2018年中央工业转型升级资金216万元, 用于TZ5000.153风力发电机组(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补偿)。

(18) 根据晋财教【2018】364号文件, 本公司2018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2017-2018年度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第二批)项目资金820万元, 用于大型海上风力发电机组及相关零部件生产。

(19) 根据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任务合同书: 201703D111002-3, 本公司收到政府补助15万元, 用于车轴楔横轧联线设备及辅助设备设计。

(20) 根据并财教【2018】266号关于下达太原市2018年第四批科学技术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太原市科学技术局关于TZL750全地面桁架臂起重机科学技术项目资金230.77万元。

(21) 根据20190102号太原市万柏林区科技项目任务书, 本公司收到太原市万柏林区科学技术局新兴产业培育专项资金20万元, 用于大高度伸缩臂起重机伸缩机构的研究。

(22) 根据晋财教【2019】94号关于下达2019年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结转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科技重大专项资金103万元, 用于大型海上风力发电机组及关键零部件的研究。

(23) 根据并人才【2018】6号关于印发《太原市对入选国家、省人才工程人才培养单位奖励的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通知, 本公司收到中共太原市委关于入选国家、省人才工程人才培养单位奖励40万元。

(24) 根据晋财教【2019】100号关于下达2019年度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揭榜招标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科技重大专项资金108万元, 用于风电机组载荷计算关键核心技术和计算软件包开发的研究。

(25) 根据晋人社厅函【2018】379号关于公布山西省第四批院士工作站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重型装备智能制造院士工作站建站补助35万元。

(26) 根据晋财教【2019】125号关于下达2019年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资金384万元, 用于系列化无缝钢管热连轧智能生产线及装备的研究。

(27) 根据20191003号山西省专利推广实施资助专项计划任务书,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5万元, 用于矿用伸缩臂式排土机的研究。

(28) 根据晋财建一【2019】157号关于下达2019年山西省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技术改造项目资金316万元, 其中获批国家标准化试点企业技术创新提升奖励100万元, 首台套保险补偿项目智能制造示范奖励216万元。

(29) 根据晋财教【2019】150号关于下达2019年部分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补助50万元, 用于焦炉机测烟尘治理技术联合研发。

(30) 根据晋财教【2019】150号关于下达2019年部分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补助50万元, 用于5000mm宽厚板辊式全液压系列矫直机成果转化与推广的研究。

(31) 根据晋财教【2019】150号关于下达2019年部分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补助180万元, 用于无人操作大型矿用机械正铲式挖掘机研制的研究。

(32) 根据晋财建一【2019】196号关于下达2019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预算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财政厅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619万元。

(33)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第一届山西省标准创新贡献奖获奖名单公示,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标准创新贡献奖(冶金起重机技术条件)30万元。

(34) 根据并财教【2019】280号关于下达太原市2019年第三批科学技术项目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太原市科学技术局项目补助200万元, 用于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政策。

(35) 根据并经财【2013】33号文件,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013年收到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专项补助5150万元, 用于新建高速列车轮轴国产化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36) 根据并经财【2016】33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收到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专项补助887万元，用于建设研发试验中心。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37) 根据晋财建一【2017】159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017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技术改造项目资金500万元，用于建设轨道交通车辆关键零部件实验中心。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38) 根据晋财建一【2017】118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017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技术改造项目资金550万元，用于轮轴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与山西省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协议，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收到轮轴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配套建设资金300万元，用于补助相关项目建设。

(39) 根据晋财建一【2018】175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018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中央工业转型升级资金1700万元，用于工业转型升级。

(40) 根据晋财建一【2015】148号文件、发改投资【2015】1210号文件、晋发改投资发【2015】380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015年收到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中央预算内投资1314万元，专项用于车轴精锻机搬迁及智能化数字提升项目。

(41) 根据晋综示发【2019】235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2019年收到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新兴产业培育扶持基金527.6万元，用于新兴产业培训。

(42) 根据发改投资【2009】3039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收到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五批）2009年第三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投资2160万元，专项用于天津临港重型装备研制基地建设（一期）项目。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43) 根据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与天津市临港工业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建设阶段企业基础配套费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2010年收到企业基础配套费3511万元，2012年收到企业基础配套费4658万元；根据津发改工业【2013】618号文件、津发改工业【2013】628号文件，公司2013年收到专项基础配套费4594万元。

(44) 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经信委相关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2011年收到工业技改和园区建设专项资金150万元，2012年收到天津临港工业技改和园区建设专项资金450万元。

(45) 根据发改投资【2013】1120号文件、津发改投资【2013】628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2013年收到专项拨款3150万元，用于海上多功能起吊安装平台（船）关键设备研制项目。

(46) 根据津海经【2014】249号文件、津财综【2014】98号文件、津海经【2014】325号文件、津滨财综【2015】12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2015年收到专项拨款1000万元，根据津海经【2015】197号文件，2016年收到专项拨款1250万元，用于海洋钻井平台关键设备产业化项目。

(47) 根据津滨临财拨【2016】5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2016年收到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8,075万元。

(48) 根据晋经信资源字【2017】30号、工信部节函【2016】562号、《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017】第11次）、晋财建一【2017】196号、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专题会议纪【2017】第68次等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收到相关补助资金81,500,00.00元。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根据晋财建一【2018】153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收到工业转型升级资金1000万元，用于“风力发电机组关键零部件智能化工厂（一期工程）”项目建设。此项补助，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49) 根据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的文件，为加快推进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机组关键零部件智能化工厂的建设发展，依据2015年12月29日原经济区管委会与太重新能源签署的《入区企业项目补充协议》，给予项目扶持基金4500万，用于此智能化工厂项目。

(50) 根据晋发改高新发【2013】2225 号文件, 本公司 2013 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拨款 2100 万元, 用于智能制造装备发展项目千万吨级大型露天矿半连续开采系统研制及示范应用。该项目由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商) 与内蒙古大唐国际锡林浩特矿业有限公司 (示范用户) 依据签订的联合研发协议,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提出的研制、示范内容和进度要求, 共同推进智能测控装置与部件的研发、产业化和系统集成。

(51) 根据津工信科【2018】3 号文件,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 (天津) 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收到补助 40 万元, 用于海上大型双作用液压打桩锤设计开发。

(52) 根据并工信字【2020】23 号文件,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获得太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工业转型稳增长奖励 150 万元。

(53) 根据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政府关于对中电科二所等 17 家单位获得 2018 年度推进标准化改革奖励补助的通报, 收到项目补助 41 万元, 用于促进全区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

(54) 根据晋科函【2020】17 号关于认定山西省高端重型装备智能制造产业创新战略联盟的通知, 本公司收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补助 20 万元, 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全面提升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竞争力。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63,955,000						2,563,955,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650,545,214.87			1,650,545,214.8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650,545,214.87		1,650,545,214.87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5,671.11	-1,688,761.08				-1,688,761.08		-3,424,432.1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5,671.11	-1,688,761.08				-1,688,761.08		-3,424,432.1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567.29	-1,323,576.19				-262,062.55	-1,061,513.64	-48,495.2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3,567.29	-1,323,576.19				-262,062.55	-1,061,513.64	-48,495.2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22,103.82	-3,012,337.27				-1,950,823.63	-1,061,513.64	-3,472,927.4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3,012,337.27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1,950,823.63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期发生额为-1,061,513.64 元。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59,005.59	6,296,961.54	4,467,393.02	2,588,574.11
合计	759,005.59	6,296,961.54	4,467,393.02	2,588,574.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1,985,763.88			271,985,763.8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1,985,763.88			271,985,763.8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8,559,193.94	-319,612,600.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6,296,527.34	-14,603,742.8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74,855,721.28	-334,216,343.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6,333,069.15	-814,342,850.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1,188,790.43	-1,148,559,193.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6,296,527.34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99,232,926.21	3,215,971,060.47	3,586,872,923.95	2,688,892,264.88
其他业务	8,500,018.66	5,345,135.15	19,143,815.92	11,526,655.84
合计	3,907,732,944.87	3,221,316,195.62	3,606,016,739.87	2,700,418,920.7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06,298.00	1,479,959.62
教育费附加	2,595,801.17	1,057,137.38
资源税		
房产税	10,735,138.88	12,880,094.92
土地使用税	1,731,943.90	2,177,359.56
车船使用税	6,203.84	39,035.09
印花税	3,011,405.01	4,060,282.36
残疾人保障金	2,800,095.74	2,663,915.84
其他税费	36,386.73	74,607.26
合计	24,523,273.27	24,432,392.0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946,211.25	65,505,889.75
运输费		49,153,298.75
业务招待费	11,121,762.20	13,356,983.08
差旅费	7,213,018.40	11,032,063.90
咨询及招标服务费	4,902,756.13	2,725,470.62
其他费用	21,273,684.88	14,717,669.57
合计	116,457,432.86	156,491,375.6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673,039.14	128,571,701.48
折旧费及摊销	21,953,757.75	30,030,826.17
业务招待费	2,352,192.76	719,231.85
差旅费	998,741.01	2,494,512.43
办公日杂费	8,101,291.59	6,183,026.91
财产保险费	45,486.59	1,671,436.56
土地租赁费	22,782,844.04	23,879,933.05
修理费	38,882,093.91	32,901,450.59

咨询服务费	6,749,675.27	3,716,992.59
其他费用	25,346,483.60	34,678,525.43
合计	264,885,605.66	264,847,637.0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2,763,101.11	39,558,364.75
材料费	11,792,985.22	7,500,526.26
折旧及摊销	17,044,888.58	3,192,353.74
差旅费	4,681,316.06	146,357.08
服务费	8,797,656.44	194,174.75
其他	6,990,165.58	7,107,102.20
合计	82,070,112.99	57,698,878.7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总额	459,940,206.87	426,050,047.13
减：利息资本化	-10,947,697.07	-27,736,618.95
减：利息收入	-43,842,388.23	-16,143,634.94
承兑汇票贴息	36,753,895.70	32,317,013.03
汇兑损益	-2,828,883.58	881,337.16
手续费及其他	26,660,254.50	27,210,574.89
合计	465,735,388.19	442,578,718.3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13,160,514.50	56,160,328.41
出口信用保险	1,612,600.00	777,200.00
规模以上企业稳增长奖励	1,500,000.00	
太原市工业转型升级发展资金	1,370,000.00	
院士工作站政府补助款	500,000.00	
个人所得税款手续费返还	241,786.72	
太原市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补助奖励	2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资助专项资金	200,000.00	
工程科研专项补贴	50,000.00	
综改区政策兑现奖励	19,000.00	
天津市专利资助	11,800.00	
山西省技术改造		1,500,000.00
三晋学者特聘教授科研经费		500,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10,335.00
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项目经费		74,500.00
合计	18,865,701.22	59,022,363.41

其他说明：

(1)根据《山西省商务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出口信用保险项目申报工作通知》(晋商贸函【2019】364 号)文,本公司收到 2019 年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及融资贴息补助,本公司收到 2019 年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及融资贴息补助 101.19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收到 60.07 万元。

(2)根据《太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规模以上企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并财建【2020】95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收到相关奖励资金 150 万元。

(3)根据《太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太原市工业转型升级发展资金》(并财建【2020】81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收到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项目奖励资金 25 万元、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奖励项目资金 112 万元。

(4)根据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政策兑现事项申请表,申报编号:PH3319008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收到院士工作站补贴资金 50 万元。

(5)根据《太原市关于下达太原市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并财建【2020】39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获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评价优秀奖励资金 20 万元。

(6)根据《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落实 2019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政策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收到相关补助资金 20 万元。

(7)根据山西省重点研发项目计划任务书,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收到项目经费 5 万元,用于高铁齿轮钢产品关键生产工艺技术开发。

(8)根据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政策兑现事项申请表,申报编号:PH1319046 号,申报专利号:ZL201511016815.X,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收到国内发明专利奖励资金 1.5 万元。根据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政策兑现事项申请表,申报编号:PH1419118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收到实用新型专利奖励资金 0.4 万元。

(9)根据《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天津开发区促进知识产权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本公司之孙公司太重(天津)重型装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收到的天津市专利资助 11800 元。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864.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		

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594,783.35	
合计	752,648.3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15,949.53	-579,498.5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186,023.1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509,575.2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96,642.0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395,333.92	3,304,041.97
合计	-54,284,373.47	2,724,543.4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528,912.5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528,912.5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09.49	971,774.06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		-103,382.15
合计	4,109.49	868,39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款收入	2,000,006.75	1,443,425.21	2,000,006.75
其他	1,113,742.62	2,787,349.89	1,113,742.62
合计	3,113,749.37	4,230,775.10	3,113,749.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	
赔偿金、滞纳金、违约金	575,787.42	1,180,985.77	575,787.42
其他	81,047.29	240,370.85	81,047.29
合计	656,834.71	1,423,356.62	656,834.7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559,988.67	11,698,735.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41,834.87	2,516,889.68
合计	10,318,153.80	14,215,624.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9,460,063.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919,009.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86,717.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9,937.9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14,460.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71,421.3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451,004.71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8,981.25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854,554.64
所得税费用	10,318,153.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815,186.72	48,842,035.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912,388.23	16,062,229.72
收到保证金	933,292,615.81	42,447,831.86
其他收入	3,113,749.37	4,342,804.14
资金往来	62,212,514.04	58,916,924.66
合计	1,041,346,454.17	170,611,825.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350,429,732.35	1,516,702,084.55
费用性支出	167,284,151.17	196,776,984.26
银行手续费	11,734,003.70	22,244,537.17
资金往来	8,342,751.33	77,651,773.87
其他		1,560,186.28
合计	537,790,638.55	1,814,935,566.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		80,252.52
售后回租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融资保证金	9,300,000.00	

为取得借款而质押的定期存单及利息	458,930,000.00	15,400,000.00
合计	468,230,000.00	115,480,252.5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款本息	185,222,904.11	507,076,343.74
融资保证金	3,200,000.00	15,160,000.00
融资手续费	14,926,250.80	4,966,037.72
为取得借款而质押的定期存单		
合计	203,349,154.91	527,202,381.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9,778,217.30	16,284,822.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28,912.51
信用减值损失	54,284,373.47	-2,724,543.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2,966,323.71	155,262,863.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2,770,263.74	48,819,918.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09.49	-971,774.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1,050,771.32	328,963,321.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864.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41,834.87	2,513,685.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224,257.74	6,051,727.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758,082.55	-801,054,497.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047,923.99	1,939,529,334.71
其他	649,592,496.62	-1,471,394,66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51,937.95	215,751,280.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00,000,00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68,404,685.28	1,109,011,050.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7,651,904.45	750,847,469.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0,752,780.83	358,163,580.7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68,404,685.28	947,651,904.45
其中：库存现金	2,761,277.38	2,043,583.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5,643,407.90	945,608,321.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404,685.28	947,651,904.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7,467,360.56	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338,647,508.47	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借款质押
存货	732,470,048.05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315,717,358.8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合计	5,394,302,275.97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267,477.82	7.0795	51,450,109.22
欧元	1,692,022.47	7.9610	13,470,190.91
港币	11,618,475.71	0.9134	10,612,315.71
印度卢比	9,940,546.38	0.0937	931,429.20
英镑	9.53	8.7144	83.0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921,890.33	7.0795	183,514,022.60
欧元	8,837,090.57	7.9610	70,352,078.03
港币	30,533,708.46	0.9134	27,889,489.31
印度卢比	49,936,411.42	0.0937	4,679,041.7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930,886.57	7.9610	7,410,787.98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394,871.05	7.0795	80,669,989.60
欧元	13,184,473.87	7.9610	104,961,596.48
印度卢比	261,279,979.49	0.0937	24,481,934.08
港币	7,283,253.27	0.9134	6,652,523.54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4,063,868.66	0.9134	3,711,937.63
欧元	381,221.97	7.9610	3,034,908.10
印度卢比	24,197,874.34	0.0937	2,267,340.83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127,128.54	0.9134	116,119.21
印度卢比	84,255,555.82	0.0937	7,894,745.58
欧元	1,370,390.49	7.9610	10,909,678.69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16,362,146.00	0.9134	14,945,184.16
美元	27,600,000.00	7.0795	195,394,200.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	德国	欧元
TAIYUAN HEAVY INDUSTR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卢比
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摊销	13,160,514.50	其他收益	13,160,514.50
出口信用保险	1,612,600.00	其他收益	1,612,600.00
规模以上企业稳增长奖励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太原市工业转型升级发展资金	1,370,000.00	其他收益	1,370,000.00
院士工作站政府补助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个人所得税款手续费返还	241,786.72	其他收益	241,786.72
太原市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补助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资助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工程科研专项补贴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综改区政策兑现奖励	19,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
天津市专利资助	11,800.00	其他收益	11,800.00

合计	18,865,701.22		18,865,701.22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繁峙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00	增资扩股	2020.03	见说明		4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与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书》,引入股东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后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对繁峙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100%变为49%,繁峙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产品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产品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设计、安装; 技术服务、开发及转让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产品制造、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物流、制造、广告、顾问、电子、地产	100.00		投资设立
TAIYUAN HEAVY INDUSTR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	产品进出口及技术服务、备件存储和修理	100.00		投资设立
朔州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朔州	朔州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蒲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汾	临汾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岢岚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忻州	忻州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五寨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忻州	忻州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百色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百色	百色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左权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晋中	晋中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定襄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忻州	忻州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阳曲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	德国	德国	设计与咨询	55.00		投资控股
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风力发电设备整机及关键零部件生产制造、风场运维	50.05		投资设立
太重(天津)重型装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技术开发、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进出口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苏尼特右旗格日乐新能源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	锡林郭勒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中阳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吕梁	吕梁	风力建设、开发、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	45.00%	-5,893,949.77		2,522,461.19
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49.95%	2,448,801.62		31,059,564.2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	116,388,625.56	14,768,571.71	131,157,197.27	118,137,551.20	7,410,787.98	125,548,339.18	90,673,493.91	15,054,049.23	105,727,543.14	78,296,730.48	6,365,369.22	84,662,099.70
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352,399,757.20	939,824,839.41	3,292,224,596.61	2,395,156,043.99	344,416,666.69	2,739,572,710.68	1,500,141,282.90	835,635,893.07	2,335,777,175.97	1,403,717,953.87	423,416,666.67	1,827,134,620.5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CEC Crane Engine ring and Consul ting GmbH	80,595,40 8.91	-13,097, 666.15	-12,036, 152.51	13,156,4 18.87	49,434,7 17.30	-4,582, 499.16	-4,553, 286.39	-1,347,9 37.45
太原重 工新能 源装备 有限公 司	1,063,297 ,674.71	43,343,7 88.76	43,343,7 88.76	141,587, 455.64	675,985, 590.64	4,543,1 39.09	4,543,1 39.09	-304,698 ,026.9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2,326,117.51	108,366,441.6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157,864.97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为内蒙古七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太原重工祁县聚合物有限责任公司、太重（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五寨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朔州市太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繁峙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详见附注七、1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

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指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四、2 中披露。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27.30%（2019 年：33.54%）；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1.23%（2019 年：39.52%）。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42.60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40 亿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06.30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18,402.11	149,185.09			467,587.20
应收票据	8,831.35	1,204.27			10,035.62
应收账款	79,951.37	130,446.97	307,620.60		518,018.94
应收款项融资	54,733.97	7,463.72			62,197.69
其他应收款	6,791.57	14,809.53	11,932.43		33,533.53
合同资产		213,556.43	75,082.82		288,639.25
长期应收款		1,066.00	3,007.71		4,073.71
其他流动资产	14,063.23				14,06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9.17	1,551.93	77,711.24	2,809.45	83,131.79
金融资产合计：	483,832.77	519,283.94	475,354.80	2,809.45	1,481,280.9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8,984.52	705,517.79			914,502.31
应付票据	261,754.72	232,122.12			493,876.84
应付账款	155,589.32	363,041.74	56,737.44		575,368.50
其他应付款	14,352.27	16,954.47			31,306.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00.00	82,388.49			142,488.49
长期借款			372,685.83	40,715.00	413,400.83
应付债券	1,620.55	1,331.51	150,000.00		152,952.06
长期应付款			25,019.10		25,019.10
小计：	702,401.38	1,401,356.12	604,442.37	40,715.00	2,748,914.87
表外担保（保函）	45,564.92	964.78	3,678.78		50,208.48
表外担保（信用证）	7,059.92				7,059.92
财务担保	25,664.34		111,177.41	25,500.00	162,341.7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780,690.56	1,402,320.90	719,298.56	66,215.00	2,968,525.02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9.12.31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3,551.67	171,732.79			505,284.46
应收票据	1,040.38	141.87			1,182.25
应收账款	118,274.84	304,135.29	294,489.13		716,899.26
应收款项融资	37,440.70	5,105.55			42,546.25

其他应收款	6,346.70	14,036.31	12,049.01		32,432.02
长期应收款		1,066.00	3,007.71		4,073.71
其他流动资产	18,132.36				18,132.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5.98	1,292.13	2,767.23	2,890.74	7,836.08
金融资产合计:	515,672.63	497,509.94	312,313.08	2,890.74	1,328,386.3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93,650.00	597,083.62			890,733.62
应付票据	267,580.48	237,288.35			504,868.83
应付账款	165,725.53	386,692.90	54,486.78		606,905.21
其他应付款	13,483.81	15,001.79			28,485.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466.64	104,219.52			212,686.16
长期借款			329,245.58	2,266.64	331,512.22
应付债券		293.84	50,000.00		50,293.84
长期应付款			89,880.88		89,880.88
小计:	848,906.46	1,340,580.02	523,613.24	2,266.64	2,715,366.36
表外担保(保函)	5,886.59	13,756.21	11,401.51		31,044.31
表外担保(信用证)	54,052.15	2,141.45	257.91		56,451.51
财务担保	50,041.74	5,982.90	90,000.00	46,677.41	192,702.0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958,886.94	1,362,460.58	625,272.66	48,944.05	2,995,564.23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27,606.42	20,444.31	23,496.41	20,006.08
欧元	12,328.21	6,527.52	8,685.72	11,155.27
卢比	3,237.67	684.94	787.78	295.63
港币	2,171.38	58.13	4,221.37	2,467.04
英镑			0.01	
澳元				0.01
合 计	45,343.68	27,714.90	37,191.29	33,924.03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91.10%（2019 年 12 月 31 日：89.9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89,594.47			6,989,594.47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621,976,949.11	621,976,949.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989,594.47		621,976,949.11	628,966,543.5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其他**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合同负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太原市	重型机械装备制造	104,973	25.84	25.8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西国资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持有的省属 22 户企业国有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晋国资发[2017]35 号）要求，山西国资委决定将所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榆次液压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太重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机械设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工程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智波交通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被托管公司
智奇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被托管公司之子公司
太重集团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太重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太重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山西恒茂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省化工研究所合成材料厂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省轻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省黄河万家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制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413,080,433.08	425,078,082.07
太重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	3,853,271.94	15,790,820.69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34,795,186.09	40,581,175.66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1,720,124.60	9,492,348.80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202,201,568.61	3,870,923.58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材料	15,008,985.00	17,653,593.05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1,911,456.48	29,913,351.35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13,935,063.50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机械设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	1,771,502.24	1,300,946.01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26,849.73	327,145.46
山西省轻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837,972.84	1,411,165.36
山西省化工研究所合成材料厂	材料		198,330.59
太重集团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1,410,788.11	
智奇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	1,207,773.42	790,392.35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49,872.00	5,901,541.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产品	80,150,147.99	273,836,191.04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产品	61,039,860.52	135,396,798.27
太重集团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	64,159,292.03	80,359,322.58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劳务、产品	487,004.02	2,098,708.77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	5,102,613.04	7,665,052.00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产品	2,129.70	409,734.51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产品	2,533,008.35	6,099,763.02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产品	3,160,317.19	1,317,675.85
北京太重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产品	2,761.06	27,345.69
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产品	7,700,000.00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机械设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产品		97,093.81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		85,471.79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	11,343,352.21	11,255,399.13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2,466,009.17	2,443,590.91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土地	20,316,834.87	20,132,136.36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土地		813,283.3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承租:

A、2018年4月24日本公司与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本公司承租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53号厂区内经营性土地116,765.10平方米，作为生产经营场所使用，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

B、2018年4月24日本公司与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本公司承租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53号厂区内经营性土地962,005.60平方米，作为生产经营场所使用，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

C、2018年4月24日本公司与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本公司承租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太原市万柏林区上庄街88号的经营性土地80,014.63平方米，作为生产经营场所使用，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该租赁协议于2019年12月31日已终止。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9-11-18	2020-11-18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4-1	2021-3-2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4-1	2021-3-26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9-3	2020-9-2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49,460,000.00	2020-1-13	2021-1-13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8-27	2021-8-26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0,240,000.01	2019-1-31	2022-1-3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9-6-20	2021-6-19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6-20	2021-6-19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93,000,000.00	2018-12-21	2020-12-2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9-7-18	2021-7-17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37,000,000.00	2019-7-31	2021-7-3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7-26	2020-7-24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1-3	2021-1-3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1-16	2021-1-15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4-22	2021-4-22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6-23	2021-6-23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3-10	2020-9-3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4-24	2021-4-24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2-28	2021-2-27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3-10	2021-3-11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9-11-21	2020-11-2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1-17	2021-1-16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1-21	2021-1-2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2-14	2020-8-14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7-26	2020-7-26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0-2-20	2021-2-2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10-25	2020-10-23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3-26	2021-3-25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9	2022-1-25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4-25	2022-4-24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5-12-29	2027-12-28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1-22	2020-11-2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1-28	2020-11-13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1-15	2020-11-13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9-24	2020-9-24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4-30	2021-4-29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2-26	2021-2-25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3-12	2021-3-1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5-29	2021-5-28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4-29	2021-4-29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8-9-29	2020-9-28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88,000,000.00	2019-5-31	2024-5-3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9-11-28	2024-11-28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0-4-10	2025-4-1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4-11	2022-4-11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8-7-20	2021-7-2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2-20	2021-2-20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12-23	2024-12-23	否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12-23	2024-12-2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4月15日，本公司与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权许可合同》，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许可本公司无偿使用TZ牌商标，商标注册登记号码：第215697、216085、217508和382018。许可使用注册商标的商品范围为：铸铁件、锻件、轧钢设备、矫正机、起重机、压机、门式起重机、煤气发生炉。商标许可使用的期限为10年（2018年1月1日—2027年12月31日）。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1,948,313.62	1,445,269.51	18,571,331.71	509,784.32
应收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25,798,559.02	9,068,362.36	26,265,418.08	7,968,664.71
应收账款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4,389.74	51.22	4,160,578.11	23,248.42
应收账款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93,000.00	69,510.70	303,693,000.00	21,427,590.00
应收账款	北京太重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748,169.44	65,689.28	748,169.44	18,704.24
应收账款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5,982.40	1,379,432.04	1,424,233.68	1,399,649.15
应收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8,301,510.95	1,319,787.24	8,339,104.38	936,865.57
应收账款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9,922,135.74	1,992.21	13,645,325.12	8,187.20
应收账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6,675.49	58,967.96	496,675.49	43,307.36
应收账款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8,102,387.47	223,194.02	9,205,932.15	73,816.46
应收账款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63,492.70	4,133.37	63,492.70	3,092.09
应收账款	山西省黄河万家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4,500.00	10,902.50	44,500.00	13,403.40
应收账款	智奇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584,482.80	350.69
应收账款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5,384.65	40,061.54	1,225,427.35	77,090.81

应收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916.00	12,010.00	90,916.00	4,427.61
应收账款	太重集团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44,730,022.42	7,904,814.46	221,940,022.42	4,330,843.09
应收账款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169,300,206.40	14,578,971.20	121,917,872.87	2,237,080.50
应收账款	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40,800.00	106,561.84	10,463,800.00	120,333.70
合同资产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200,000.00	240,160.00		
预付账款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57,381,770.66		26,103,294.52	
预付账款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预付账款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1		0.01	
预付账款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586,228.97		4,358,630.78	
预付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926,240.20		851,174.84	
预付账款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65,116.80		200,000.00	
预付账款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398,946.98		2,469,950.98	
预付账款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应收款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488,850.00	26,971.69	1,601,000.00	22,734.20
其他应收款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362.00	20,000.00	284.00
其他应收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7,880.00	142.63	7,880.00	111.9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太重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00	2,000,000.00
应付票据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67,600,000.00	387,446,471.80
应付票据	智奇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346,000.00	320,000.00
应付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6,992,237.60	18,844,321.60
应付账款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32,856,378.49	50,907,180.52
应付账款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580,940.40	21,137,199.60
应付账款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320,745.66	8,282,008.10
应付账款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8,076,472.30	29,776,472.30
应付账款	太重集团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7,541,400.00	5,965,700.00
应付账款	太重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1,534,470.95	2,327,618.24
应付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机械设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14,887.64	2,227,214.20
应付账款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285,774.88	8,075,979.03
应付账款	山西省化工研究所合成材料厂	1,677,867.82	2,609,545.32
应付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2,315,752.27	3,155,373.20
应付账款	山西省轻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126,162.79	2,079,253.47
应付账款	榆次液压集团有限公司	764,056.80	770,341.93
应付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562,113.87	562,113.87
应付账款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4,515,011.77
应付账款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6,643,004.75	1,533,920.77
应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083.00	17,083.00

应付账款	智奇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672,232.12	250,814.92
应付账款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02	0.02
应付账款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3,380,907.66
预收账款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32,963,100.00
预收账款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4,712,837.67
预收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164,515.94
预收账款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1,650,244.14
预收账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68,685.05
预收账款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7,844.04
预收账款	北京太重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248.21
合同负债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26,269.96	
合同负债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145,589.33	
合同负债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352,043.52	
合同负债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3,772,091.42	
其他应付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55,492.24	1,478,776.45
其他应付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22,909,433.41	2,379,758.69
其他应付款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590,000.00	6,319.10
其他应付款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2,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1 亿，本公司认缴出资 5.01 亿，占注册资本的 50.05%；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 亿，占注册资本的 49.95%。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缴足其全部出资额，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实缴 3000 万元，其余认缴资金尚未到位。

本公司与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联营成立太重(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53 亿元，实缴出资 1.04 亿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1.47 亿元，实缴出资 1 亿元，持股比例 49%，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有注册资本 0.47 亿元未实缴。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0.06.30	2019.12.31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50,812,244.83	91,241,658.90

(2) 其他承诺事项

本公司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朔州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全资子公司蒲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全资子公司岢岚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全资子公司五寨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全资子公司百色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全资子公司左权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全资子公司定襄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全资孙公司中阳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合计 400 万元全部尚未实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阳曲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5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实缴出资 100.45 万元，尚有注册资本 104.55 万元未实缴。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苏尼特右旗格日乐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实缴出资 335.5 万元，尚有注册资本 164.5 万元未实缴。

本公司与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联营成立太重(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1.47 亿元，持股比例 49%，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有注册资本 0.47 亿元未实缴。

本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电投阿拉丁(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联营成立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5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100.45 万元，持股比例 49%，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有注册资本 0.45 万元未实缴。

本公司与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联营成立朔州市太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6,270.33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17,772.46 万元，持股比例 49%，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有注册资本 17,672.46 万元未实缴。

本公司与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联营成立五寨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1,814.76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25,389.23 万元，持股比例 49%，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有注册资本 25,289.23 万元未实缴。

本公司与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联营成立繁峙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1,212.3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25,094.00 万元，持股比例 49%，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有注册资本 25,094.00 万元未实缴。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与晋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联合成立的内蒙古七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0.00 万元增资至 36,555.79 万元。其中晋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34,728.00 万元，持股比例 95%，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1,827.79 万元，持股比例 5%，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公司注册资本由公司股东按照上述出资比例在章程生效后 365 个工作日内缴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尚有注册资本 1,077.79 万元未实缴。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与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议案”，本公司投资金额 5.01 亿，占注册资本的 50.05%。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股东应当按约定期限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2015 年 11 月 4 日）起 5 年内缴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认缴出资额 5.01 亿已全部缴足。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期 限	备 注
一、子公司				
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 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96,814,389.50	至 2020.7.31	
二、其他公司				
山西襄矿泓通煤化工有限公 司	向客户提供融资 租赁回购担保	211,774,100.00	至 2021.12.30	说明①
山东润海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向客户提供融资 租赁回购担保	255,000,000.00	10 年	说明②
安达市老虎岗风电场有限公 司	向客户提供借款 合同余额回购担 保	360,000,000.00	16 年	说明③
阜康市泰华煤焦化工有限公 司	向客户提供融资 租赁回购担保	59,829,000.00	5 年	说明④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拉弹 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向客户提供融资 租赁回购担保	540,000,000.00	10 年	说明⑤
合 计		1,623,417,489.50		

说明：

① 为解决客户在购买本公司煤化工设备中的资金问题，拓宽煤化工设备销售渠道，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租赁”）与山西襄矿泓通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矿煤化工”）就本公司销售的煤化工设备租赁事宜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同时公司与信达租赁、襄矿煤化工签署《融资租赁标的物买卖合同》，约定信达租赁根据襄矿煤化工的要求向本公司购买煤化工设备，支付价款合计人民币 4 亿元，并将标的物出租给襄矿煤化工使用。本公司与信达租赁签订《回购/转让协议》，本公司在销售煤化工设备融资租赁业务中承担余额回购担保义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客户按约付租，无违约情况。

② 为解决客户在购买本公司风电设备中的资金问题，拓宽风电设备销售渠道，本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租赁”）、山东润海风电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润海”）签订《权利义务转让协议》，同时华夏租赁与山东润海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华夏租赁根据山东润海的要求向本公司购买用于峨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风电设备及附属设备（以下简称“标的物”），支付价款合计 2.55 亿元，并将标的物出租给山东润海使用。本公司向华夏租赁承担融资租赁的回购担保义务，并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与华夏租赁签订《回购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在风电设备融资租赁业务中承担余额回购担保义务，客户股东承德奥星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香港联合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山东润海 100% 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质押担保的范围为山东润海承担的主债务及主债务实现过程中产生的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本公司实现担保权利所产生的费用。根据华夏租赁与

山东润海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变更协议》（以下简称“变更协议”），约定原融资租赁合同已实际履行的部分不发生变更，未实际履行部分按照变更协议的约定进行变更。华夏租赁与山东润海 2.55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租赁期限延长 5 年，同时本公司在租赁期内继续履行回购担保义务，担保期限相应延长 5 年。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客户按约付租，无违约情况。

③为解决客户在购买本公司风电设备中的资金问题，拓宽风电设备销售渠道，中国进出口银行（以下简称“进出口行”）与安达市老虎岗风电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虎岗公司”）签订《境内固定资产类贷款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规定由进出口行向老虎岗公司发放贷款用于承包合同项下应付给本公司的设备款、工程款等款项合计 3.6 亿元。同时，本公司与进出口行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签订《回购担保合同》，为进出口行与老虎岗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余额回购担保。同时，本公司为降低风险，根据被担保人老虎岗公司的资信状况要求被担保人的股东就该回购担保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双方签订《股权质押协议》，将被担保人的 100%股权质押给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客户按约付租，无违约情况。

④为解决客户在购买本公司干熄焦设备中的资金问题，拓宽干熄焦设备销售渠道，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与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江金租”）、阜康市泰华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华公司”）签订《设备购买合同》，同时皖江金租与泰华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皖江金租根据泰华公司的要求向本公司购买用于 90t/h 干熄焦余热利用节能改造项目的干熄焦设备（以下简称“租赁物”），支付价款合计 5,982.9 万元，并将租赁物出租给泰华公司使用。本公司向皖江金租承担余额回购担保义务，并与皖江金租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签订《回购协议》。约定：公司将在销售干熄焦设备融资租赁交易中承担余额回购担保义务。泰华公司自然人股东李华、刘玉明将其合计持有的泰华公司 30%的股权及所有股权派生的权益质押给本公司，质押担保的范围为泰华公司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项下各《租金支付表》应向皖江金租支付的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应付未付租金、违约金、未到期融资租赁本金、留购价款等其他应付款项及相关合理费用，和本公司承担回购义务后向泰华公司追偿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及向泰华公司主张反担保责任而支出的全部费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客户按约付租，无违约情况。

⑤为解决客户在购买本公司风电设备中的资金问题，拓宽风电设备销售渠道，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富国际”）与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拉弹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弹泡公司”）就本公司制造的风力发电机组直接租赁事宜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同时公司与康富国际、大庆远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远景”）签署《产品买卖合同》，本公司与康富国际、拉弹泡公司、大庆远景签订《回购协议》，本公司在销售风电设备融资租赁交易中承担 5.4 亿元范围内的余额回购担保责任。拉弹泡公司股东黑龙江德风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拉弹泡公司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质押担保的范围为拉弹泡公司承担的主债务及主债务实现过程中产生的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本公司实现追偿权利所产生的费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客户按约付租，无违约情况。

（2）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开出人民币保函 399,067,747.42 元；美元保函 14,518,663.4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2,784,877.54 元，欧元保函 29,169.00 欧元，折合人民币 232,214.41 元。开出美元进口信用证 8,856,052.65 美元，折合人民币 62,696,424.74 元；欧元进口信用证 992,690.00 欧元，折合人民币 7,902,805.09 元。

（3）本公司与山东鼎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因山东鼎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威海泽库风电场项目一期工程款，本公司将其起诉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 年 5 月 30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18)鲁民初 16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随后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保全措施，查封了山东鼎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电费收入账户以及泽库风电场项目一期工程的设备，以上保全措施基本能够覆盖本公司的工程价款。

（4）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山西中加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因山西中加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对其提起诉讼，2018 年 12 月 29 日山西省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山西中加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支付本金、利息、管理费、违约金、经济损失等共计 4186

万元。在诉讼过程中本公司之子公司已经申请查封了山西中加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介休市绵山镇南靳屯村 264,824.03 平方米的土地（该土地在查封前已被抵押），冻结了山西中加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晋中支行巨龙支行的银行账户，冻结了山西多智管模制造有限公司在晋中银行总行营业部银行账户、山西多智管模制造有限公司在山西介休市商业银行朝阳路支行的银行账户等财产。目前该土地仍处于冻结状态中。

(5) 本公司与“华创系公司”诉讼事项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以及未及时取得货款等事项，对本公司债务人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通辽华创风能有限公司、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以上公司简称“华创系公司”）提起诉讼，该诉讼事项涉及多笔买卖合同、多起诉讼，案件已经判决，本公司胜诉。根据本公司取得的财产线索，足以覆盖债权，该案件正在执行回收、物资保全并处置、代位权诉讼追偿的程序中。

(6) 本公司与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以及未及时取得货款等事项，对债务人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本期经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下达（2018）晋民初 46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双方部分解除合同，并由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欠付货款 1123 万元，同时赔偿因解除合同对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20,216 万元。随后双方均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

(7) 本公司与镇平力源热电公司诉讼事项

本公司因票据到期不能兑付事项，对债务人镇平力源热电公司提起诉讼，本公司作为持票人起诉要求镇平力源热电公司支付票据金额本金 12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目前本公司与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并撤诉。和解协议约定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以电汇或银行电子承兑汇票的方式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 1200 万元，本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后不再享有原无法兑付票据项下的任何权利，并不再采取其他任何法律措施。

(8) 本公司与内蒙古航天金岗重工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以及未及时支付货款等事项，被债权人内蒙古航天金岗重工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货款、补偿费及利息合计 5582 万元。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尚未开庭。目前双方已达成调解协议。

(9) 本公司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仲裁事项

本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事项，被债权人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要求本公司返还支付的货款及律师费、保全费等合计 5560 万元，目前该案件已开庭，尚未裁决。

(10)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事项，向债务人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支付欠付工程款及赔偿相应损失金额合计 4454 万元。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尚未开庭。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与天津中睦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事项，被债权人天津中睦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之子公司退货及赔偿相应损失金额合计 3823 万元。截至目前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本案，尚未开庭。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8 月 1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目前主要经营利润来自母公司本部和境内子公司，根据本集团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目前未划分业务分部，也未按照经营分部模式进行管理和考核。同时，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及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无需另行披露分部数据。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单项认定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因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天津晋商投资有限公司（被执行人），于2018年9月14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18）津02执262号执行裁定书，经法院调查，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财产，诉讼过程中保全的被执行人名下部分在建工程，系轮候查封，亦非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的抵押物，无法进行处置，法院已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时再申请恢复执行。

根据上述执行裁定书，本公司之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对天津晋商投资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42,049,257.72元进行单项认定，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 关于渤海系重整涉及企业单项认定坏账准备的说明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债权人的申请于2018年8月24日裁定受理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铁厂、崇利制钢有限公司等16家企业重整（[2018]津02破12-27号），并指定渤海系企业清算组担任上述重整企业管理人，要求上述企业债权人应在2018年10月26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2019年1月30日，渤海系企业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了《渤海系企业重整计划（草案）》，并明确了本次重整所涉债权清偿方式。2019年1月31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和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渤海系企业《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

截至2020年06月30日，公司对天铁热轧板有限公司、天津铁厂、天津钢铁有限公司、天津冶金集团轧三友发钢铁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合计15,447,302.11元，累计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9,641,725.78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0-6个月	787,139,057.20
7-12个月	649,994,922.90
1年以内小计	1,437,133,980.10
1至2年	764,376,305.99
2至3年	805,092,162.52
3年以上	
3至4年	368,614,388.90

4 至 5 年	99,387,190.52
5 年以上	558,089,427.02
合计	4,032,693,455.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116,157.73	0.45	12,310,581.40	67.95	5,805,576.33	16,916,157.73	0.40	11,110,581.40	65.68	5,805,576.33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10,272,142.77	0.26	6,581,630.10	64.07	3,690,512.67	10,272,142.77	0.24	6,581,630.10	64.07	3,690,512.67
单项金额不重大	7,844,014.96	0.19	5,728,951.30	73.04	2,115,063.66	6,644,014.96	0.16	4,528,951.30	68.17	2,115,063.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14,577.29	99.55	843,749.615.03	21.02	3,170,827.682.29	4,162,092,629.80	99.60	811,939,038.47	19.51	3,350,153,591.33
其中：										
组合 1	2,120,112.97	52.57	559,187.236.88	26.38	1,560,925.736.57	2,235,207,668.42	53.49	551,726,775.76	24.68	1,683,480,892.66
组合 2	1,057,264.19	26.22	225,780.653.70	21.36	831,483.542.64	996,171,181.81	23.84	206,414,161.40	20.72	789,757,020.41
组合 3	167,015,189.79	4.14	45,350,124.43	27.15	121,665,065.36	177,965,971.49	4.26	48,609,288.95	27.31	129,356,682.54
组合 4	670,184,937.74	16.62	13,431,600.02	2.00	656,753,337.72	752,747,808.08	18.01	5,188,812.36	69.00	747,558,995.72
合计	4,032,693,455.05		856,060,196.43		3,176,633,258.62	4,179,008,787.53	100.00	823,049,619.87		3,355,959,167.66

说明：组合 4 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公司货款。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天铁热轧板有限公司	10,272,142.77	6,581,630.10	64.07	见附注十六、8(2)
其他单位 5 家	7,844,014.96	5,728,951.30	73.04	
合计	18,116,157.73	12,310,581.40	67.9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应收主机、成套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383,759,869.37	2,801,447.05	0.73
7-12 个月	462,008,447.10	8,362,352.90	1.81
1 至 2 年	438,078,110.99	28,518,885.03	6.51
2 至 3 年	260,700,998.72	34,438,601.93	13.21
3 至 4 年	74,124,180.37	21,688,735.17	29.26
4 至 5 年	82,568,659.65	44,504,507.55	53.90
5 年以上	418,872,707.25	418,872,707.25	100.00
合计	2,120,112,973.45	559,187,236.8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应收风电类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75,604,067.73	604,832.54	0.80
7-12 个月	138,776,025.72	2,761,642.91	1.99
1 至 2 年	244,760,496.05	17,549,327.57	7.17
2 至 3 年	238,221,894.81	34,613,641.32	14.53
3 至 4 年	274,526,062.03	88,369,939.36	32.19
4 至 5 年	7,580,000.00	4,085,620.00	53.90
5 年以上	77,795,650.00	77,795,650.00	100.00
合计	1,057,264,196.34	225,780,653.7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3：应收其他产品对应的企业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66,899,424.46	6,689.95	0.01
7-12 个月	10,569,993.43	22,196.99	0.21
1 至 2 年	27,779,438.43	530,587.27	1.91
2 至 3 年	13,309,794.92	1,168,599.99	8.78
3 至 4 年	3,725,371.94	912,716.13	24.50
4 至 5 年	4,068,892.15	2,047,059.64	50.31
5 年以上	40,662,274.46	40,662,274.46	100.00
合计	167,015,189.79	45,350,124.4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23,049,619.87	46,189,021.05	12,670,044.86	508,399.63		856,060,196.43
合计	823,049,619.87	46,189,021.05	12,670,044.86	508,399.63		856,060,196.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8,399.6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73,440,576.4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70,140,051.35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0,800,527.13	678,431,607.97
合计	1,410,800,527.13	678,431,607.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03,049,679.32

1 年以内小计	1,203,049,679.32
1 至 2 年	141,395,979.65
2 至 3 年	13,566,891.7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62,365.28
4 至 5 年	19,521,733.35
5 年以上	43,597,234.60
合计	1,422,993,883.92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3,953,386.74	13,648,904.26
保证金	147,619,404.76	148,586,393.15
往来款	1,261,421,092.42	524,603,760.01
合计	1,422,993,883.92	686,839,057.4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34,653.82	72,795.63		8,407,449.4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8,334,653.82	72,795.63		8,407,449.45
—转入第二阶段	-21,605.90	21,605.9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20,862.69			3,820,862.69
本期转回		34,955.35		34,955.3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2,133,910.61	59,446.18		12,193,356.7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407,449.45	3,820,862.69	34,955.35			12,193,356.79
合计	8,407,449.45	3,820,862.69	34,955.35			12,193,356.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91,645,545.51	1年以内、1-2年	41.58	4,319,012.48
第二名	往来款	447,727,761.05	1年以内	31.46	3,268,412.66
第三名	往来款	98,758,233.24	1年以内、1-2年	6.94	720,935.10
第四名	往来款	78,995,500.00	1-2年	5.55	576,667.15
第五名	保证金	28,270,382.69	1-2年	1.99	511,693.93
合计	/	1,245,397,422.49	/	87.52	9,396,721.32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40,424,404.18		4,040,424,404.18	4,040,424,404.18		4,040,424,404.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7,792,806.82	13,053,191.20	104,739,615.62	117,687,956.99	13,053,191.20	104,634,765.79
合计	4,158,217,211.00	13,053,191.20	4,145,164,019.80	4,158,112,361.17	13,053,191.20	4,145,059,169.9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TAIYUAN HEAVY INDUSTRY (INDIA) PRIVATE LIMITED	7,842,339.71			7,842,339.71		
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8,066,117.51			68,066,117.51		
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	1,081,746.96			1,081,746.96		
太原重工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201,950,400.00			2,201,950,400.00		
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7,908,000.00			7,908,000.00		
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51,571,300.00			51,571,300.00		
太原重工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501,000,000.00			501,000,000.00		
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朔州市太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五寨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阳曲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4,500.00			1,004,500.00		
合计	4,040,424,404.18			4,040,424,404.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太原重工祁县聚合物有限责任公司	13,053,191.20									13,053,191.20	13,053,191.20
太重（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1,634,765.79			104,796.26						101,739,562.05	
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五寨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37.23						1,000,037.23	
朔州市太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6.34						1,000,016.34	
小计	117,687,956.99			104,849.83						117,792,806.82	13,053,191.20
合计	117,687,956.99			104,849.83						117,792,806.82	13,053,19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83,884,227.35	1,593,876,679.07	2,374,874,997.26	1,819,976,797.26

其他业务	126,840,447.66	118,355,235.64	86,717,963.52	61,999,667.73
合计	2,010,724,675.01	1,712,231,914.71	2,461,592,960.78	1,881,976,464.9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336,062.23	145,485,338.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849.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594,783.35	
合计	161,035,695.41	145,485,338.5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09.49	附注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65,701.22	附注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94,783.35	附注七、68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6,914.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25,418.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568.60	

合计	20,948,521.26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013	-0.1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648	-0.127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韩珍堂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1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